

文心雕龍注

六



文心雕龍卷七

梁 劉 勰 撰

情采第三十一

聖賢書辭，總稱文章，非采而何！夫水性虛而淪漪，結木體實而花萼，振文附質也。虎豹無文，則鞞同犬羊；犀兕有皮，而色資丹漆，質待文也。若乃綜述性靈，敷寫器象，鏤心鳥跡之中，織辭魚網之上，其為彪炳，縟采名矣。故立文之道，其理有三：一曰形文，五色是也；二曰聲文，五音是也；三曰情文，五性是也。五色雜而成黼黻，五音比而成韶夏，五情疑作發而為辭章，神理之數也。孝經垂典，喪言不文，故知君子常嘗言未嘗質也。老子疾偽，故稱美言不信，而五千精妙，則非棄美矣。莊周云：辯雕萬物，謂藻飾也。韓非云：豔采辯說，謂綺麗也。綺麗以豔說，藻飾以辯雕，文辭之變，於斯極矣。研味李黃云：案馮本曰：案孝老不誤，當據改。老則知文質附乎性情，詳覽莊韓，則見華實過乎淫侈。

若擇源於涇渭之流，按轡於邪正之路，亦可以馭文采矣。夫鉛黛所以飾容，而盼倩生於淑姿，文采所以飾言，而辯麗本於情性。故情者，文之經，辭者，理之緯。經正而後緯成，理定而後辭暢。此立文之本源也。

昔詩人什篇，爲情而造文，辭人賦頌，爲文而造情。何以明其然？蓋風雅之興，志思蓄憤，而吟詠情性，以諷其上，此爲情而造文也。諸子之徒，心非鬱陶，苟馳夸飾，鬻聲釣世，此爲文而造情也。故爲情者要約而寫真，爲文者淫麗而煩濫。而後之作者，採濫忽真，遠棄風雅，近師辭賦，故體情之製日疎，逐文之篇愈盛。故有志深軒冕，而汎詠臯壤，心纏幾務，而虛述人外，真宰弗存，翩其反矣。夫桃李不言而成蹊，有實存也；男子樹蘭而不芳，無其情也。夫以草木之微，依情待實，况乎文章，述志爲本，言與志反，文豈足徵！

是以聯辭結采，將欲明經。

韋本作用

采濫辭詭，則心理愈翳。

固知翠綸桂餌，反所以失魚。言隱榮華，殆謂此也。是以衣錦褻衣，

惡文太章，賁象窮白，貴乎反本。夫能設謨，以位理擬地，以置心，心定而後結音，理正而後摘藻，使文不滅質，博不溺心，正采耀乎朱藍，間色屏於紅紫，乃可謂雕琢其章，彬彬君子矣。

贊曰：言以文遠，誠哉斯驗。心術既形，茲華乃贍。吳錦好渝，舜英徒

豔。繁采寡情，味之必厭。

○札記曰：舍人處齊梁之世，其時文體方趨於綽麗，以藻飾相高，文勝質衰，是以不得無救正之術。

此篇情歸，即在挽爾日之頽風，令循其本，故所譏獨在采溢於情，而於淺露樸陋之文未遑多責，蓋揉曲木者未有不過其直者也。雖然，彥和之言文質之宜，亦甚明瞭矣。首推文章之稱，緣於采繪，次論文質相待，本於神理，上舉經子以證文之未嘗質，文之不棄美，其重視文采如此，曷嘗有偏畸之論乎。然自義熙以來，力變過江玄虛沖淡之習，而振以文藻，其波流所蕩，下至陳隋，言既隱於榮華，則其弊復與淺露樸陋相等，舍人所譏，重於此而輕於彼，抑有由也。綜覽南國之文，其文質相劑，情韵相兼者，蓋居泰半，而蕪辭濫體，足以召後來之謗議者，亦有三焉：一曰繁，二曰浮，三曰晦。繁者，多徵事類，意在鋪張；浮者，緣文生情，不關實義；晦者，竄易故訓，文理迂回。此雖篤好文采者，不能為諱，愛而知惡，理固宜爾也。或者因彥和

之言，遂謂南國之文，大抵侈豔居多，宜從屏棄，而別求所謂古者，此亦失當之論。蓋侈豔誠不可宗，而文采則不宜去；清真固可爲範，而樸陋則不足多。若引前修以自張，背文質之定律，目質野爲淳古，以獨造爲高奇，則又墮入邊見，未爲合中。方乃標樹風聲，傳詒來葉，借令彥和生於斯際，其所譏當又在此而不在此矣。故知文質之中，罕能不越，或失則過質，或失則過文。救質者不得不多其文，救文者不得不隆其質，芻狗有時而見棄，辭統有時而利師，善學者高下在心，進退可法，何必以井蛙夏蟲自處，而妄誦冰海也哉。」

○禮記樂記「文采節奏，聲之飾也。」文采文章，皆修飾章明義。

○陳先生曰「淪漪，本詩伐檀篇。淪漪，猶吳都賦云「刷蕩漪瀾。」劉淵林注「漪瀾，水波也。」瀾卽漣漪之漣。毛詩釋文亦云，漪本作漪。」

○論語顏淵「子貢曰，文猶質也，質猶文也；虎豹之鞞，猶犬羊之鞞。」左傳宣公二年「宋城，華元爲植，巡功，城者謳曰……華元使驂乘者答之曰，牛則有皮，犀兕尙多，棄甲則那？役人又復歌之曰，從其有皮，丹漆若何？」

○許慎說文序「黃帝之史倉頡，見鳥獸蹄迹之跡，知分理之可相別異也，初造書契。」後漢書宦者

蔡倫傳「倫造意用樹膚麻頭及敝布魚網以爲紙。」

⑤ 形文，如練字篇所論；聲文，如聲律篇所論。

⑥ 孝經喪親章「子曰：孝子之喪親也，哭不偯，禮無容，言不文。」

⑦ 老子道德經八十一章「信言不美，美言不信。」

⑧ 莊子天道篇「故古之王天下者，辯雖雕萬物不自說也。」釋文「說，音悅。」

⑨ 韓非子外儲說左上「范且虞慶之言，皆文辯辭勝而反事之情……夫不謀治強之功，而豔乎辯說文麗之聲，是卻有術之士，而任壞屋折弓也。」此云豔采，豈乎字之誤與。

⑩ 紀評曰「李當作孝，孝者，猶云老易。」

⑪ 紀評曰「此一篇之大旨。」

⑫ 漢書禮樂志曰「夫民有血氣心知之性，而無哀樂喜怒之常，應感而動，然後心術形焉。」食貨志下曰「男女有不得其所者，因相與歌詠，各言其傷。」公羊宣十四年傳注曰「男女有所怨恨，相從而歌，饑者歌其食，勞者歌其事。」可知詩入什篇，皆出於性情，蓋苟有其情，則耕夫織婦之辭，亦可觀可興。漢之樂府，後世之謠諺，皆里閭小子之作，而情文真切，有非翰墨之士所敢比擬者。卽如古詩十九首，

在漢代當亦謠諺之類，然擬古詩者，如陸機之流，果足與抗顏行論短長乎！彥和「詩人什篇，爲情而造文，辭人賦頌，爲文而造情。」寥寥數語，古今文章變遷之迹，盛衰之故，盡於此矣。

①④抱朴子應嘲篇「非不能屬華豔以取悅，然不忍違情曲筆，錯濫真僞，欲令心口相契，顧不愧景，莫知音之在後也。」心口不契，卽彥和下文所譏者。宋書王微傳載微與從弟僧綽書曰「文詞不怨思抑揚，則流澹無味。」夫怨思發於性情，強作抑揚，非爲文造情而何。

①⑤陸雲與兄平原書曰「此是情文，但本少情，而頗能作汜說耳。」

①⑥劉歆作遂初賦，潘岳作秋興賦，石崇作思歸引，古來文人類此者甚衆，然不得謂其必無卑壞人外之思。蓋魚與熊掌，本所同欲，不能得兼，勢必去一，而反身綠水，固未嘗忘情也。故塵俗之縛愈急，林泉之慕彌深，彥和所譏，尙非伊人。若夫庸庸碌碌，鄙性天成，亦復搖筆鼓舌，虛言遐往，斯則所謂「真宰弗存，翮其反矣」者也。孫君蜀丞曰「文選嵇叔夜與山巨源絕交書云，機務纏其心。」

①⑦史記李廣傳贊「桃李不言，下自成蹊。」淮南子繆稱訓「男子樹蘭，美而不芳。」

①⑧經作理是。

①⑨魯人有好的釣者，以桂爲餌，黃金之鈎，錯以銀碧，垂翡翠之綸，馬國翰輯佚書七十二曰「太平御

覽卷八百三十四引闕子徐堅初學記引「或有以桂爲餌」至「翡翠之綸」亦作闕子後漢書班彪傳章懷太子注引首四句御覽卷九百五十七引首三句並作闕子誤莊子齊物論「言隱於榮華」

①詩衛風碩人「碩人其頤衣錦褻衣」正義曰「錦衣所以加褻者爲其文之大著也故中庸云「衣錦尙綱惡其文之大著」是也」

易賁卦上九「白賁无咎」象曰「白賁无咎上得志也」王弼注曰「處飾之終飾終反素故在其質素不勞文飾而无咎也以白爲飾而无患憂得志者也」

①諫作模是地卽定勢篇各以本采爲地之地昭明太子答湘東王求文集及詩苑英華書曰「夫文典則累野麗亦傷浮能麗而不浮典而不野文質彬彬有君子之致吾嘗欲爲之但恨未逮耳」孫君蜀丞曰「莊子繕性篇云知而不足以定天下然後附之以文益之以博文滅質博溺心郭注文博者心質之飾也」詩大雅棫樸「追琢其章」紅紫疑當作青紫上文云正采耀乎朱藍

①詩鄭風有女同車「有女同行顏如舜英」毛傳「舜木槿也英猶華也」陸機草木疏曰「舜一名木槿今朝生暮落者是也」

鎔裁第三十二

情理設位，文采行乎其中。剛柔以立本，變通以趨時。立本有體，意或偏長；趨時無方，辭或繁雜。蹊要所司，職在鎔裁。鑿括情理，矯揉文采也。①規範本體，謂之鎔；剪裁浮詞，謂之裁。裁則蕪穢不生，鎔則綱領昭暢。譬繩墨之審分，斧斤之斲削矣。②駢拇枝指，由侈於性；附贅懸疣，實侈於形。二黃一校意兩出，義之駢枝也；同辭重句，文之疣贅也。④

凡思緒初發，辭采苦雜，心非權衡，勢必輕重。⑤是以草創鴻黃云筆，先標三準，履端於始，則設情以位體；舉正於中，則酌事以取類；歸餘於終，則撮辭以舉要。⑥然後舒華布實，獻替疑作贊節文，繩墨以外，美材既斲，故能首尾圓合，條貫統序。若術不素定，而委心逐辭，異端叢至，駢贅必多。⑦

故三準既定，次討字句。句有可削，足見其疎；字不得減，乃知其密。

①精論要語，極略之體；游心竄句，極繁之體。謂繁與略，隨鈐木云諸分所好。②引而申之，則兩句敷為一章；約以貫之，則一章刪成兩句。思瞻

者善敷，才覈者善刪。善刪者字去而意留，善敷者辭殊而意鉅。在本作義
海嘉靖本王顯字刪而意闕，則短乏而非覈；辭敷而言重，則蕪穢而非
本岡本作義瞻。⊕

昔謝艾、王濟、西河文士、張俊，當作以為艾繁而不可刪，濟略而不可益，若二子者，可謂練鎔裁而曉繁略矣。⊕至如士衡才優而綴辭尤繁，士龍思劣而雅好清省，及雲之論機，亟恨其多，而稱清新相接，不以為病，蓋崇友于耳。⊕夫美錦製衣，脩短有度，雖翫其采，不倍領袖，巧猶難繁，况在乎拙。而文賦以為榛楛勿剪，庸音足曲，其識非不鑒，乃情苦芟，元作繁也。⊕夫百節成體，共資榮衛，⊕萬趣會文，不離辭情。若情周而不繁，辭運而不濫，非夫鎔裁，何以行之乎！

贊曰：篇章戶牖，左右相瞰。辭如川流，溢則汎濫。權衡損益，斟酌濃淡。芟繁剪穢，弛於負擔。⊕

⊕札記曰：「作文之術，誠非一二言能盡，然挈其綱維，不外命意修詞二者而已。意立而詞從之以生，

詞具而意緣之以顯，二者相倚，不可或離。意之患二：曰雜，曰竭。竭者不能自宣，雜者無復統序。辭之患二：曰枯，曰繁。枯者不能求達，繁者徒逐浮蕪。枯竭之弊，宜救之以博覽；繁雜之弊，宜納之於鎔裁。舍入此篇，專論其事，尋鎔裁之義，取譬於范金製服。范金有齊，齊失則器不精良；製服有制，制謬而衣難被御。洵令多寡得宜，修短合度，酌中以立體，循實以敷文，斯鎔裁之要術也。然命意修詞，皆本自然，以爲質，必知駢拇縣疣，誠爲形累；龜脰鶴膝，亦由性生。意多者未必盡可訾警，辭衆者未必盡堪刪剟。惟意多而雜，詞衆而蕪，庶將施以鑪錘，加之剪裁耳。又鎔裁之名，取其合法，如使意鬱結而空簡，辭枯槁而徒略，是乃以銖黍之金，鑄半兩之幣，持尺寸之帛，爲縫掖之衣，必不就矣。或者誤會鎔裁之名，專以簡短爲貴，斯又失自然之理而趨狹隘之途者也。

「草創鴻筆」以下八語，亦設言命意謀篇之事，有此經營總之意定而後敷辭，體具而後取勢，則其文自有條理，舍入本意，非立一術以爲定程，謂凡文必須循此所謂始中終之步驟也，不可執詞以害意。舍入妙達文理，豈有自制一法，使古今之文必出於其道者哉。章實齋文史通義古文十弊篇有一節論文無定格，其論閎通，足以藥拘攣之病，與劉論相補苴，茲錄於左：

古人文成法立，未嘗有定格也。傳人適如其人，述事適如其事，無定之中有一定焉。知其意者且莫遇之；

不知其意，襲其形貌，神弗肖也。往余撰和州志，故給事成性傳，性以建言著稱，故錄其奏議，然性少遭亂，離全家被害，追悼先世，每見文辭，而猛省之篇，尤沈痛，可以教孝，故於終篇全錄其文。其鄉有知名士賞余文曰：「前載如許奏章，若無猛省之篇，譬如行船，鵝首重而柁樓輕矣。今此婪尾，可謂善謀篇也。」余戲語云：「設成君本無此篇，此船終不行耶？」蓋塾師講授四書文義，謂之時文，必有法度以合程式；而法度難以空言，則往往取譬以示蒙學。擬於房室，則有所謂間架結構；擬於身體，則有所謂眉目筋節；擬於繪畫，則有所謂點晴畫毫；擬於形家，則有所謂來龍結穴；隨時取譬，然爲初學示法，亦自不得不然。無庸責也。惟時文結習，深錮腸府，進窺一切古書古文，皆此時文見解，動操塾師啓蒙議論，則如用象棋枰布圍棋子，必不合矣。

「士衡才優」已下一段，極論文之不宜繁，自是正論。然士龍所云清新相接，不以爲病，士衡所云榛楛勿翦，蒙榮集翠，亦有此一理。古人文傷繁者，不廬士衡一人，閱之而不以繁爲病者，必由有新意清氣以彌縫之也。患專在辭，故其疵猶小，若意辭俱濫，斯真無足觀采矣。」

○文以情理爲根本，辭采爲枝葉，鎔所以治情理，使綱領清晰，裁所以治辭采，使蕪穢不生。剛柔，指性氣言，變通，指文辭言。

⑤世說文學篇「樂令善於清言，而不長於手筆，將讓河南尹，請潘岳為表。潘云：『可作耳，要當得君意。』樂為述己所以為讓，標位二百許語。潘直取錯綜，便成名筆。時人咸云：『若樂不假潘之文，潘不取樂之旨，則無以成斯矣。』此可證善鎔裁者始得成名筆。

⑥莊子駢拇篇「駢拇枝指，出乎性哉，而侈於德；附贅縣疣，出乎形哉，而侈於性。」二意黃蕘圃校本作一意，極是。

⑦遍照金剛文鏡秘府論四曰「文思之來，苦多紛雜，應機立斷，須定一途。若空勤品量，不能取捨，心非其決，功必難成。然文無定方，思容通變，下可易之於上，前得迴之於後。（若語在句末，得易之於句首，或在前言，可迨於後句。）研尋吟咏，足以安之，守而不遷，則多不合矣。」

⑧此謂經營之始，心中須先歷此三層程序。首審題義何在，體應何取；次採集關於本題之材料；最後審一篇之警策，應置何處。蓋篇中若無出語，（陸雲與兄平原書中數言出語，出語即警策語。）則平淡不能動人，故云撮辭以舉要。始中終非指一篇之首中尾而言，彥和蓋借左傳文公元年語以便文詞耳。

⑨「然後舒華布實」至「美材既斲」，謂既形之於文，仍須隨時加以修飾之功。文鏡秘府論四定位篇可資參閱，錄於下：

凡製於文，先布其位，猶夫行陳之有次，階梯之有依也。先看將作之文，體有大小；（若作碑誌頌論賦檄等體法大，啓表銘贊等體法小也。）又看所作之事，理或多少。（敘人事物類等事，理有多者有少者。）體大而理多者，定製宜弘；體小而理少者，置辭必局。須以此義用意準之，隨所作文，量爲定限。（謂各準其文體事理，量定其篇句多少也。）既已定限，次乃分位，位之所據，義別爲科。（雖主一事爲文，皆須次第陳敘，就理分配，義別成科。其若夫至如於是所以等皆是科之際會也。）衆義相因，厥功乃就。（科別所陳之義，各相準望，連接以成一文也。）故須以心揆事，以事配辭。（謂人以揆所爲事，又以此事分配於將出之辭。）總取一篇之理，析成衆科之義。（謂以所爲作篇之大理，分爲科別小義。）其爲用也有四術：一者分理務周；（謂分配其理，科別須相準望，皆使周足得所，不得令或有偏多偏少者也。）二者敘事以次；（謂敘事理須依次第，不得應在前而入後，應入後而出前，及以理不相干，而言有雜亂者。）三者義須相接；（謂科別相連，其上科末義必須與下科首義相接。）四者勢必相依。（謂上科末與下科末句字多少及聲勢高下，讀之使快，即是相依也。）理失周則繁約互舛；（多則義繁，少則義約，不得均等，事故云舛。）事非次則先後成亂；（理相參錯，故失先後之次也。）義不相接，則文體中絕；（兩科際會，義不相接，故尋之若文體中斷絕也。）勢不相依，則諷讀爲阻；（兩科聲勢自相乖舛，故讀之以致

阻難也。若斯並文章所尤忌也。故自於首句迄於終篇，科位雖分，文體終合，理貴於圓備，言資於順序，使上下符契，先後彌縫，擇言者不覺其孤，（言皆符合不孤）尋理者不見其隙，（隙孔也。理相彌合，故無孔也。）始其宏耳。又文之大者，藉引而申之；（文體大者，須依其事理引之使長，又申明之使成繁富也。）文之小者，在限而合之。（文體小者，亦因事豫定其位，促合其理使歸約也。）申之則繁，合之則約。善申者雖繁不得而減；（言雖繁多，皆相須而成，義不得減之令少也。）善合者雖約不可而增。（言雖簡少，義并周足，不可增之使多。）合而遺其理，（謂合之傷於疏略，漏其正理也。）疎穢之起，實在於茲。（理不足故體必疎，義相越故文成穢也。）皆在於義得理通，理相稱愜故也。若使申而越其義，（謂申之乃虛相依託，越於本義也。）此固文人所宜用意，或有作者，情非通悟，不分先後之位，不定上下之序，苟出胸懷，便上翰墨，假相聚合，無所附依，事空致於混淆，辭終成於瑣碎，斯人之輩，吾無所裁矣。右文似卽本鎔裁篇而暢演之，不欲割裂其章句，故全錄如上。

◎案上節論鎔，此節論裁。裁者剪裁浮詞之謂，史通敘事篇論省句省字之法，至爲精覈，茲節錄之於左：（史通點煩篇其法甚善，惜已缺佚。文選載干寶晉紀總論與晉書元帝紀所載詳略不同，亦可以觀剪裁之法則。）

夫國史之美者，以敘事爲工；而敘事之工者，以簡要爲主，簡之時義大矣哉！歷觀自古作者，權與尚書發蹤所載，務於寡事。春秋變體，其言貴於省文，斯蓋澆淳殊致，前後異跡，然則文約而事豐，此述作之尤美者也。始自兩漢，迄乎三國，國史之文，日傷煩富，逮晉已降，流宕逾遠，尋其冗句，摘其煩詞，一行之間，必謬增數字，尺紙之內，恆虛費數行。夫聚蚊成雷，羣輕折軸，况於章句不節，言詞莫限，載之兼兩，曷足道哉！蓋敘事之體，其別有四：有直紀其才行者，有唯書其事跡者，有因言語而可知者，有假讚論而自見者。至如古文尚書稱帝堯之德，標以「允恭克讓」；春秋左傳言子太叔之狀，目以「美秀而文」；所稱如此，更無他說，所謂直紀其才行者。又如左氏載申生爲驪姬所譖，自縊而亡；班史稱紀信爲項籍所圍，代君而死；此則不言其節操，而忠孝自彰，所謂唯書其事跡者。又如尚書稱武王之罪紂也，其誓曰「焚炙忠良，剝剔孕婦」；左傳紀隨會之論楚也，其詞曰「筆輅藍縷以啓山林」；此則才行事跡莫不闕如，而言有關涉，事便顯露，所謂因言語而可知者。又如史記衛青傳後太史公曰「蘇建嘗貴大將軍，不薦賢待士」；漢書孝文紀末其讚曰「吳王詐病不朝，賜以几杖」；此則傳之與紀，並所不書，而史臣發言，別出其事，所謂假讚論而自見者。然則才行，事跡，言語，讚論，凡此四者，皆不相須，若兼而畢書，則其費尤廣，但自古經史，通多此類，能獲免者，蓋十無一二。又敘事之省，其疏有二焉：一曰省句，二曰省字。如左傳宋華耦來

盟稱其先人得罪於宋，魯人以爲敏。夫以鈍者稱敏，則明賢達所嗤，此爲省句也。春秋經曰：「隕石於宋五。」夫聞之隕，視之石，數之五，加以一字太詳，減其一字太略，求諸折中，簡要合理，此爲省字也。其有反於是者，若公羊稱郟克眇，季孫行父禿，孫良夫跛，齊使跛者逆跛者，禿者逆禿者，眇者逆眇者，蓋宜除跛者已下句，但云各以其類逆，必事加再述，則於文殊費，此爲煩句也。漢書張蒼傳云：「年老口中無齒。」蓋於此一句之內，去年及口中可矣。夫此六文成句，而三字妄加，此爲煩字也。然則省句爲易，省字爲難，洞識此心，始可言史矣。苟句盡餘賸，字皆重複，史之煩蕪，職由於此。蓋餌巨魚者，垂其千鈞，而得之在於一筌；捕高鳥者，張其萬罟，而獲之由於一目。夫敘事者，或虛益散辭，廣加閑說，必取其所要，不過一言一句耳。苟能同夫獵者漁者，旣執而罟鈞必收，其所留者，唯一筌一目而已，則庶幾駢枝盡去，而塵垢都捐，華逝而實存，滓去而瀦在矣。嗟乎！能損之又損，而玄之又玄，輪扁所不能語斤，伊摯所不能言鼎也。

⑦莊子駢拇篇「駢於辯者，纍瓦結繩，竄句遊心於堅白同異之間。」釋文引司馬彪云「竄句，謂邪說微隱，穿鑿文句也。」隨分所好，謂各隨作者性之所好。

⑧裁字之義，兼增刪二者言之，非專指刪減也。此節極論繁略之本原，明白不可復加，日知錄十九文章繁簡條頗可參閱，錄於下（附原注）。

韓文公作樊宗師墓銘曰：「維古于辭必已出，降而不能乃剽賊，後皆指前公相襲，從漢迄今用一律。」此極中今人之病。若宗師之文，則懲時人之失而又失之者也。（如絳守居圍池記以東西二字平常而改爲甲辛，殆類吳人之呼庚癸者矣。）作書須注，此自秦漢以前可耳；若今日作書而非注不可解，則是求簡而得繁，兩失之矣。子曰：「辭達而已矣。」（胡續宗修安慶府志書正德中劉七事，大書曰：「七年閏五月，賊七來寇江境。」而分注於賊七之下曰：「姓劉氏。」舉以示人，無不笑之。不知近日之學爲秦漢文者，皆「賊七」之類也。）

辭主乎達，不論其繁與簡也。繁簡之論興而文亡矣。史記之繁處，必勝漢書之簡處；新唐書之簡也，不簡於事而簡於文，其所以病也。（錢氏曰：「文有繁有簡，繁者不可簡之使少，猶之簡者不可增之使多。」左氏之繁，勝於公穀之簡。史記漢書互有繁簡，謂文未有繁而能工者，亦非通論也。」）

「時子因陳子而以告孟子，陳子以時子之言告孟子。」此不須重見而意已明。「齊人有一妻一妾而處室者，其良人出，則必饜酒肉而後反，其妻問所與飲食者，則盡富貴也。其妻告其妾曰：「良人出，則必饜酒肉而後反，問其與飲食者，盡富貴也，而未嘗有顯者來，吾將矐良人之所之也。」」有饋生魚於鄭子產，子產使校人畜之池，校人烹之，反命曰：始舍之圍圉焉，少則洋洋焉，攸然而逝。子產曰：「得其所哉！得其

所哉！校人出，曰：孰謂子產智，予既烹而食之，曰：得其所哉！得其所哉！此必須重疊而情事乃盡，此孟子文章之妙，使入新唐書，於齊人則必曰：「其妻疑而嘔之。」於子產則必曰：「校人出而笑之。」兩言而已矣。是故辭主乎達，不主乎簡。劉器之曰：「新唐書敘事好簡略其辭，故其事多鬱而不明，此作史之病也。且文章豈有繁簡邪！昔人之論，謂如風行水上，自然成文，若不出於自然，而有意於繁簡，則失之矣。當日進新唐書表云：「其事則增於前，其文則省於舊。」新唐書所以不及古人者，其病正在此兩句也。」

黃氏曰鈔言「蘇子由古史改史記多有不當，如樗里子傳，史記曰：「母韓女也，樗里子滑稽多智。」古史曰：「母韓女也，滑稽多智。」似以母為滑稽矣。然則樗里子三字其可省乎！甘茂傳，史記曰：「甘茂下蔡人也，事下蔡史舉學百家之說。」古史曰：「下蔡史舉學百家之說。」似史舉自學百家矣。然則事之一字其可省乎！以是知文不可以省字為工，字而可省，太史公省之久矣。」

○張駿字公庭，十歲能屬文，傳見晉書八十六。謝艾見駿子重華傳，王濟不見於傳，駿語無聞。

○陸雲與兄平原書曰：「雲今意視文，乃好清省。」又曰：「兄文章之高遠絕異，不可復稱言，然猶皆欲微多，但清新相接，不以此為病耳。若復令小省，恐其妙欲不見，可復稱極，不審兄猶以為爾不。」又

曰：「兄文方當日多，但文實無貴於為多，多而如兄文者，人不譽其多也。」又曰：「有作文唯尚多，而家

多豬羊之徒，作蟬賦二千餘言，隱士賦三千餘言，既無藻偉體，都自不似事。文章實自不當多，古今之能為新聲絕曲者，又無過兄。兄往日文雖多瑰錄，至於文體，實不如今日……張公文無他異，正自情省無煩長，作文正爾，自復佳。兄文章已顯一世，亦不足復多自困苦。適欲白兄可因今清靜，盡定昔日文，但當鈞除，差易為功力。」

○文賦曰：「石韞玉而山輝，水懷珠而川媚；（雖無佳偶，因而留之，譬若水石之藏珠玉，山川為之輝媚也。）彼榛楛之勿翦，亦蒙榮於集翠；（榛楛喻庸音也，以珠玉之句既存，故榛楛之辭亦美。）綴下里於白雪，吾亦濟夫所偉。」（言以此庸音而偶彼嘉句，譬以下里鄙曲綴於白雪之高唱，吾雖知美惡不倫，然且以益夫所偉也。）又曰：「放庸音以足曲。」

○素問湯液醪醴論：「榮衛不可復收。」注：「榮衛者，氣之主。」

○弛於負擔，謂免於累也。

聲律第三十三

夫音律所始，本於人聲者也。聲含剛本，宮商，肇自血氣，先王因之以制樂歌。故知器寫人聲，聲非學效，器者也。故言語者，文

章神明樞機，吐納律呂，脣吻而已。古之教歌，先揆以法，使疾呼中宮，

徐呼中徵。夫商徵響高，宮羽聲下。抗喉矯舌之差，攢脣激齒之異，

廉肉相準，皎然可分。今操琴不調，必知改張，摘橫擗文乖張，而不識

所謂響在彼絃，乃得克諧，聲萌我心，更失和律，其故何哉？良由內元作

改顧校聽難為聰也。故外聽之易，絃以手定，內聽之難，聲與心紛，可

以數求，難以辭逐。凡聲有飛沈，響有雙疊，二字脫揚云有字下諸本

文當作雙疊聲隔字而每舛，疊韻雜句而必睽，沈則響發而斷，飛則聲

颺不還，並轆轤交往，逆鱗相比，迂其際會，則往蹇來連，其為疾病，亦文

家之吃也。夫吃文為患，生於好詭，逐新趣異，故喉脣糾紛，將欲解結，

務在剛斷，左礙而尋右，末滯而討前，則辭轉於吻，玲玲如振玉，辭靡於

耳，纍纍如貫珠矣。是以聲畫妍蚩，寄在吟詠，吟詠滋味，流於字元辭

孟和改黃氣力復孫有字句二當窮於和韻。異音相從謂之和，同

聲相應謂之韻。韻氣一定，故論木海文鏡祕府餘聲易遣，和體抑揚，故

遺檢林云遺響難契。屬筆易巧，選和至難，綴文難精，而作韻甚易，雖纖

意一作毫曲變，非可縷言，然振其大綱，不出茲論。

若夫宮商大和，譬諸吹簫，翻迴取均，頗似調瑟。瑟資移柱，故有時而乖貳；簫含定管，故無往而不壹。陳思潘岳，吹簫之調也；陸機左思，瑟柱之和也。概舉而推，可以類見。

又詩人綜韻，率多清切，楚辭辭楚，故訛韻實繁。及張華論韻，謂

士衡多楚，文賦亦稱知楚不易，可謂銜靈均之聲餘，失黃鍾之正響也。

凡切韻之動，勢若轉圜。木云玉海作訛音之作，甚於柄方，免乎柄

方，則無大過矣。練才洞鑒，剖字鑽響，識疎汪本作闊略。黃云汪本作

隨意所遇，若長風之過籟，南元作東葉循父改郭之吹竽耳。古之佩

玉，左宮右徵，以節其步，聲不失序，音以律文，其可忘汪本哉！

贊曰：標情務遠，比音則近。吹律胸臆，調鍾唇吻。聲得鹽梅，響滑

榆槿。割棄支離，宮商難隱。

○古代竹帛繁重，學術傳授，多憑口耳，故韻語雜出，藻繪紛陳，自易之文言繁辭，以及百家諸子，大率如此。西漢盛行章句，訓說一經，往往數十萬言，苟以博依曼衍為高，文采聲韻，殆匙措意，能文之士，類皆深湛儒術，而守經儒生，則未必能文。流至東漢，儒林與文苑分途，文士制作，力有所專，制作益廣，今其辭失傳者衆，攷其篇目，固泰半有韻之文也。韻文既極恢宏，自須探求新境，以馭無窮。自佛教東流，中國文學，受其薰染，釋慧皎高僧傳十三經師論云：「始有魏陳思王曹植深愛聲律，屬意經音，既通般遮之瑞響，又感魚山之神製；於是刪治瑞應本起，以為學者之宗，傳聲則三千有餘，在契則四十有二。」又云：「昔諸天讚頌，皆以韻入弦管，五衆既與俗違，故宜以聲曲為妙。原夫梵唄之起，亦肇自陳思，始著太子頌及跋頌等，因為之製聲，吐納抑揚，並法神授，今之皇皇顧惟，蓋其風烈也。」夫製梵唄者，必精達經旨，洞曉音律，三位七聲，次而無亂，五言四句，契而莫爽，其間起擲盪舉，平折放殺，游飛卻轉，反疊嬌嘒，動韻則掄靡無窮，張喉則變態無盡，故能超暢微言，令人樂聞者也。（此亦經師論語）曹植既首唱梵唄，作太子頌跋頌，新聲奇製，焉有不扇動當世文人者乎！故謂作文始用聲律，實當推原於陳王也。或疑陳王所製出自僧徒依託，事乏確證，未敢苟同。況子建集中如贈白馬王彪云：「狐魂翔故域，靈柩寄京師。」情詩：「遊魚潛綠水，翔鳥薄天飛；始出嚴霜結，今來白露晞。」皆音節和諧，豈盡出暗合哉。李登在魏世撰聲

類十卷，爲韻書之祖。大輅推輪，固不得與切韻比，然亦當時文士漸重聲律之一證矣。

繼陳王而推行其說者，則爲晉之陸士衡。文賦云：「聲音聲之迭代，若五色之相宣，雖逝止之無常，固崎嶇而難便；苟達變而識次，猶開流以納泉；如失機而後會，恆操末以續顛；謬玄黃之秩敘，故泮泮而不鮮。」據杜甫詩：陸機二十作文賦，則尙在魏之季世也。世說排調篇載陸雲：「雲問陸士龍：『荀隱：『日下荀鳴鶴』二語，以爲美談，今觀二語了無奇意，蓋徒以聲律相尙也。』魏晉之世，聲律之學初興，故子建士衡雖悟文有音律，而未嫻協調音律之定術，躑躅燥吻，卽謀音律之調諧耳。隋書載晉呂靜韻集六卷，張諒四聲韻林二十八卷。

宋書范曄傳載曄自序云：「性別宮商，識清濁，斯自然也。觀古今文人，多不全了此處，縱有會此者，不必從根本中來，年少中謝莊最有其分，手筆差易於文，不拘韻故也。吾思乃無定方，特能濟艱難，適輕重。」觀蔚宗此辭，似調音之術，已得於胸懷，特深自秘異，未肯告人。左礙而尋右，未滯而討前，卽所謂濟艱難，適輕重矣。謝莊深明聲律，故其所作赤鸚鵡賦，爲後世律賦之祖。

文鏡秘府一四聲論曰：「宋末以來，始有四聲之目。沈氏乃著其譜，論云：起自周顒。」南史陸厥傳云：「時盛爲文章，吳興沈約，陳郡謝朓，琅邪王融，以氣類相推轂。汝南周顒善識聲韻，約等文皆用宮商，將平上

去入四聲，以此制韻，有平頭上尾蜂腰鶴膝五字之中，輕重悉異，兩句之內，角徵不同，不可增減，世呼爲「永明體」。四聲之分，旣已大明，用以調聲，自必有術。入病苛細固不可盡拘，而齊梁以後，雖在中才，凡有製作，大率聲律協和，文音清婉。（南齊書張融傳云，文音清婉在其韻。）辭氣流靡，罕有挂礙，不可謂非推明四聲之功。鍾嶸詩評，獨非四聲，以爲褻積細微，文多拘忌，傷其真美，斯論通達，當無間然。抑知清濁通流，口吻調利，苟無科條，正復不易。夫大匠誨人，必以規矩，神而化之，存乎其人，何得堅拒聲律之術，使人冥索，得之於偶然乎。且齊梁以下，若唐人之詩，宋人之詞，元明人之曲，旁及律賦四六，孰不依循聲律，構成新制，徒以迂見之流，不瞭文章貴乎新變，笑入病爲妄作，擯齊梁而不談，豈知沈約之前，聲律方興而莫阻，沈約之後，鯁理剖析而彌精哉。文學通變不窮，聲律實其關鍵，世人由之而不自覺，其識又非鍾記室之比矣。彥和於情采鎔裁之後，首論聲律，蓋以聲律爲文學要質，又爲當時新趨勢，彥和固教人以乘機無怯者，自必暢論其理。而或者謂彥和生於齊世，適當王沈之時，又文心初成，將欲取定沈約，不得不枉道從人，以期見譽，觀南史舍人傳，言約旣取讀，大重之，謂深得文理，知隱侯所賞，獨在此一篇矣。又謂南史鍾嶸傳云，嶸嘗求譽於約，約拒之，及約卒，嶸品古今詩爲評，言其優劣云云，蓋追宿憾，以此報之也。南史喜雜採小說家言，恐不足據以疑二賢也。

⑤學器，當作效器。毛詩大序「情發於聲，聲成文謂之音。」正義曰「原夫作樂之始，樂寫人音，人音有大小高下之殊，樂器有宮徵商羽之異，依人音而制樂，託樂器以寫人，是樂本效人，非人效樂。」冲遠數用彥和語，此亦其一也。

⑥札記曰「文章下當脫二字者下一豆，神明樞機四字一豆，吐納律呂四字一豆。」案文章下疑脫關鍵二字，言語謂聲音，此言聲音為文章之關鍵，又為神明之樞機，聲音通暢，則文采鮮而精神爽矣。至於律呂之吐納，須驗之脣吻，以求諧適，下贊所云吹律胸臆，調鍾脣吻，即其義也。神思篇用關鍵樞機字。⑦札記曰「韓非子外儲說右上曰「夫教歌者，使先呼而誦之，其聲反清徵者乃教之一曰，教歌者先揆以法，疾呼中宮，徐呼中徵，疾不中宮，徐不中徵，不可謂（與為同）教。」案韓非之言，乃驗聲之術，彥和引用以為聲音自然之準，意與韓子微異。」

⑧札記曰「案此二句有訛字，當云宮商響高，徵羽聲下。周語曰「大不踰宮，細不踰羽。」禮記月令鄭注云「凡聲尊卑取象五行，數多者濁，數少者清。」案宮數八十一，商數七十二，角數六十四，徵數五十四，羽數四十八。（詳見律歷志。）是宮商為濁，徵羽為清，角清濁中，彥和此文為誤無疑。」

⑨抗喉矯舌，攢脣激齒，皆歌時發聲之狀。札記曰「樂記云「使其曲直繁瘠，廉肉節奏，足以感動人

之善心而已矣。注曰：「曲直，歌之曲折也。繁瘠，廉肉，聲之鴻殺也；節奏，闌作進止所應也。」疏曰：「曲，謂聲音回曲，直，謂聲音放直。繁，謂繁多，瘠，謂省約。廉，謂廉稜，肉，謂肥滿。」案從鄭注，廉肉屬樂器言，不屬人聲言。」

⑤黃叔琳曰：「由字下王損仲本有「外聽易爲口而」六字。」案口或是巧字。操琴不調，必知改張，語本漢書董仲舒傳對策文。摘文當作摘文。

⑥內聽之難，由於聲與心紛，故欲求聲韻之調諧，可設律數以得之，徒聘文辭，難期切合也。「凡聲有飛沈」以下，卽言和諧聲律之法則。

⑦雙聲隔字而每舛，卽入病中傍紐病也。文鏡秘府論五引元氏云：「傍紐者，一韻之內有隔字雙聲也。」又引劉滔云：「重字之有無關，疊韻之有窈窕，雙聲之有參差，並與於風如詩矣。」王玄謨問謝莊何者爲雙聲？何者爲疊韻？答云：懸瓠爲雙聲，碣磳爲疊韻。時人稱其辯捷。如曹植詩云：「壯哉帝王居，佳麗殊百城。」卽居住殊城是雙聲之病也。凡安雙聲唯不得隔字，若踟躕躑躅蕭瑟流連之輩，兩字一處，於理卽通，不在病限。」

疊韻雜句而必睽，卽入病之小韻病也。文鏡秘府論五引或云：「凡韻居五字內急，九字內小緩。」又引

劉氏曰「五字內犯者，曹植詩云「皇佐揚天惠」，卽皇揚是也。十字內犯者，陸士衡擬古歌云「嘉樹生朝陽，凝霜封其條」，卽陽霜是也。是故如疊韻兩字一處，於理得通，如飄飆窈窕徘徊周流之等，不是病限，若相隔越，卽不得耳。」雜句，文鏡祕府論一引此文作雜句，疑作離者是，離亦隔也，謂疊韻字在句中，隔越成病也。

沈則響發而斷，文鏡祕府論一引此作如斷，案作如義較優。札記曰「飛謂平清，沈謂仄濁，一句純用仄濁，或一句純用平清，則讀時亦不便，所謂沈則響發而斷，飛則聲颺不還也。」轆轤交往「二語言聲勢不順，黃注引詩評釋之，大謬。」案轆轤二語，文鏡祕府論引作鹿盧交往，逆鱗相批（批字恐誤，似當作比）。漢書雋不疑傳「攝其劍」，顏注引晉灼曰「古長劍首以玉作井鹿盧形」，鹿盧亦作轆轤。韓非子說難篇「夫龍之爲蟲也，柔可狎而騎也，然其喉下有逆鱗徑尺，若人有嬰之者，則必殺人。」彥和以井鹿盧喻聲韻之圓轉，逆鱗相比喻聲律之靡密，所謂逆鱗相比者，頗似文鏡祕府論所云調聲三術之相承術。相承者，有向上承向下承二種，向上承者，若上句五字之內，去上入字多而平聲極少者，則下句用三平承之，如謝康樂詩云「溪壑斂冥色，雲霞收夕霏」，上句惟有溪一字是平，四字是去上入，故下句之上用雲霞收三平承之。三平向下承者，如王中書詩曰「待君竟不至，秋雁雙雙飛」，上句惟有君一字是

平，四上去入，故下句末雙雙飛三平承之。前後密接，豈即以謂逆鱗相比者與！「迂其際會」紀評曰：「迂當作连。」案迂连二字均通，謂若錯失音律之際會，則往蹇來連也。易蹇卦六四曰：「往蹇來連。」王弼注曰：「往則無應，來則乘剛；往來皆難，故曰往蹇來連。」聲律謬誤，則喉唇糾紛，猶人之病口吃也。

⊕文鏡秘府論四曰：「若文繫於韻，則量其韻之多少，若事不周圓，功必疏闕。與其終將致患，不若易之於初。然參會事情，推校聲律，動成病累，難悉安穩。如其理無配偶，音相犯忤，三思不得，足以改張。或有文人昧於機變，以一言可取，殷勤戀之，勞於用心，終是棄日，若斯之輩，亦膠柱之義也。」此說頗可推暢彥和之意。左礙尋右，末滯討前，即以聲律之數，求其糾紛所在也。

⊙妍蚩猶美惡也。「言，心聲也，書，心畫也。」揚雄法言文。此云聲畫，猶言文章聲韻。文鏡秘府論一四聲論引此作「滋味流於下句，風力窮於和韻。」無下吟詠二字。下句，猶言安句造句。和與韻為二事，下文分言之。范曄獄中與諸甥姪書曰：「常恥作文士文，患其事盡於形，情急於藻，義牽其旨，韻移其意，雖有能者，大較多不免此累。」又曰：「手筆差易，文不拘韻故也。」

⊙異音相從謂之和，指句內雙聲疊韻及平仄之和調，同聲相應謂之韻，指句末所用之韻。韻氣一定，故（故四聲論引作是）餘聲易遣，謂擇韻既定，則餘韻從之；如用東韻，凡與同韻之字皆得選用。

和體抑揚，故遺響難契，謂一句之中，須須調順，上下四句間，亦求和適。此調聲之術，所以不可忽略也。文鏡秘府論謂筆有上尾鶴膝隔句上尾沓發（音廢）等病，詞人所常避。如東哲表云「薄冰凝池，非登廟之珍。」池與珍同平聲，是其上尾也。左思三都賦序云「魁梧長者，莫非其舊；風謠歌儷，各附其俗；」者與儷同上聲，是鶴膝也。隔句上尾者，第二句末與第四句末同聲也。如鮑照河清頌序云「善談天者，必徵象於人；工言古者，必考績於今。」人與今同聲是也。沓發者，第四句末與第八句末同聲也。如任孝恭書云「昔鍾儀戀楚，樂操南音；東平思漢，松柏西靡；仲尼去魯，命云遲遲；季后過豐，潛焉出涕。」涕與靡同聲是也。

陳先生曰「彥和此文，實本左傳晏子曰「和與同異，和如羹焉，聲亦如味，清濁大小短長疾徐哀樂剛柔遲速高下出入周疏以相濟也。若琴瑟之專壹，誰能聽之！同之不可也如是。」故彥和本之謂異音相從也。」茲錄文鏡秘府論所舉調聲三術於後，以資參閱。元氏曰，聲有五聲，角徵宮商羽也。分於文字四聲，平上去入也。宮商爲平聲，徵爲上聲，羽爲去聲，角爲入聲。故沈隱侯論云「欲使宮徵相變，低昂舛節，若前有浮聲，則後須切響。一簡之內，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悉異。妙達此旨，始可言文。」固知調聲之議，其爲用大矣。調聲之術，其例有三：一曰換頭，二曰護腰，三曰相承。

一換頭者，若就於蓬州野望詩曰：

飄飄宕渠城，曠望蜀門隈。水共三巴遠，山隨八陣開。

橋形疑漢接，石勢似煙迴。欲下他鄉淚，橫聲幾處催。

此篇第一句頭兩字平，次句頭兩字去上入，次句頭兩字去上入，次句頭兩字平，次句頭兩字又平，次句頭兩字去上入，次句頭兩字又去上入，次句頭兩字又平，如此輪轉，自初以終篇，名為雙換頭，是最佳也。

二護腰者，腰謂五字之中第三字也。護者，上句之腰不宜與下句之腰同聲。然同上去入則不可，用平聲無妨也。庾信詩曰：

誰言氣蓋代，晨起帳中歌。

氣是第三字，上句之腰也；帳亦第三字，是下句之腰。此為不調，宜護其腰，慎勿如此。

三相承已見上，不復錄。

○此謂陳思潘岳吐音雅正，故無往而不和。士衡語雜楚聲，須翻迴以求正韻，故有時而乖貳也。左思齊人，後乃移家京師，或思文用韻，有雜齊人語者，故彥和云然。膠柱鼓瑟，法言先知篇文。

○札記曰「此詩人對下楚辭而言，則指三百篇之詩人。」

○陸雲與兄平原書「張公語雲云，兄文故自楚，須作文爲思昔所識文。」觀雲諸書中論韻者，如「李氏云，雪與列韻，曹便復不用，人亦復云，曹不可用者，音自難得正。」（所云李氏，豈卽李登與曹或指陳思王也。）又如「徹與察皆不與日韻，思惟不能得，願賜此一字。」又如「音楚，願兄便定之。」觀此諸語，知當時無標準韻書，故得正韻頗不易也。札記曰「案文賦云，亮功多而累寡，故取足而不易。彥和蓋引其言以明士衡多楚，不以張公之言而變。「知楚」二字乃涉上文而訛。」

○札記曰「此言文中用韻，取其諧調，若雜以方音，反成詰誦。今人作文雜以古韻者，亦不可不知此。」自陸法言撰切韻，方言雖岐，而詩文用韻，無不正矣。

○札記曰「南原作東，孫云「新論審名篇，東郭吹竽而不知音，袁孝政注亦以齊宣王東郭處士事爲釋，是古書南郭自有作東郭者，不必定依韓子（韓非子內儲說上七術篇）但濫竽事終與文義不相應。」侃謹案，彥和之意正同新論，亦云不知音而能妄成音，故與長風過籟連類而舉，章先生云「當作南郭之吹于耳，正與上文相連。」莊子前者唱于而隨者唱喁，此本南郭子綦語，而彥和遂以爲南郭事，儻語之文，固多此類，後人不知吹于之義，遂誤加竹耳。」侃謹案，如師語亦得，但原文實作東郭，自以孫

說爲長。案晉書劉實傳崇讓論：「南郭先生不吹竽者也。」南郭東郭皆可通。

剖字鑽響，謂調聲有術，隨音所遇，謂偶然而調。長風過籟，南郭吹竽，皆以喻無術馭聲者。

○禮記玉藻：「古之君子必佩玉，右徵角，左宮羽，趨以采齊，行以肆夏。」梁玉繩管記曰：「彭龜年讀書吟示子鉉云：『吾聞讀書人，惜氣勝惜金，纍纍如貫珠，其聲和且平；忽然低復昂，似絕反可聽；有時靜以默，想見紉繹深；心潛與理會，不覺詠歎淫。昨夕汝讀書，厲響醒四鄰，方其氣盛時，聲能亂狂霖；倏忽氣已竭，口亦遂絕吟；體疲神自昏，思慮那得清；安能更雋永，溫故而知新；永歌詩有味，三復意轉精。勉汝諷誦餘，且學思深湛。』」

○呂氏春秋長見篇：「師曠欲善調鐘，以爲後世之知音者也。」

○禮記內則：「葦菹粉榆，免蕪滫瀡以滑之。」鄭注：「謂用調和飲食也。」此文僅是葦之假字，釋文云：「葦，菜也。」

○莊子德充符釋文：「支離，不正貌。」支離，指上文逐新趣異之流。

文鏡秘府論論聲病甚詳，其序云：「願約以降，就融以往，聲譜之論起，病犯之名爭興，家製格式，人談病累，徒競文華，空事拘檢。」茲約舉其說於下：

一平頭 平頭詩者，五言詩第一字不得與第六字同聲，第二字不得與第七字同聲，同聲者，謂不得同平上去入四聲，如

今日良宴會 懼樂難具陳

芳時淑氣清 提壺臺上傾

或曰「上句第一字與下句第一字同平聲不爲病，同上去入聲一字卽病，上句第二字與下句第二字同聲，無問平上去入皆是巨病。」

或曰「沈氏云「第一第二字不宜與第六第七同聲，若能參差用之，則可矣。」謂第一與第七，第二與第六同聲，如秋月照綠波，白雲隱星漢之類。」

四言七言及詩賦頌以第一句首字第二句首字不得同聲，不復拘以字數次第也。如曹植洛神賦云榮耀秋菊，華茂春松是也。銘誄之病，一同此式。（此病五言頗爲不便，文筆未足爲尤，疥癬微疾，非是巨害。）

二上尾（或名土崩病） 上尾詩者，五言詩中第五字不得與第十字同聲。此病齊梁以前時有犯者，齊梁以來，無有犯者。此爲巨病，若犯者，文人以爲未涉文途者也。如

西北有高樓 上與浮雲齊

衰草蔓長河 寒木入雲煙

或曰『其賦頌銘誄以第一句末不得與第二句末同聲。如張休明芙蓉賦云「潛靈根於玄泉，擢英耀於清波」是也。』

沈氏亦云『上尾者，文章之尤病，自開闢迄今多慎（此字疑誤）不免，悲夫。』

凡詩賦之體，悉以第二句末與第四句末以爲韻端。若諸雜筆不束以韻者，其第二句末卽不得與第四句同聲，俗呼爲隔句上尾，必不得犯之。

劉潛云下句之末，文章之韻，手筆之樞要，在文不可奪韻，在筆不可奪聲。且筆之兩句，比文之一句，文事三句之內，筆事六句之內，第二第四第六，此六句之末，不宜相犯，此卽是也。

三蜂腰 蜂腰詩者，五言詩一句之中，第二字不得與第五字同聲，言兩頭纒中央細。如

問君愛我甘 竊獨自雕飾

徐步金門出 言尋上苑春

或曰『君與甘非爲病，獨與飾是病。所以然者，如第二字與第五字同去上入，皆是病，平聲非病也。』

沈氏云「五言詩之中，分爲兩句，上二下三，凡至句末並須要殺，卽其義也。」

劉潛亦云「爲其同分句之末也。」

其諸賦頌皆須以情斟酌避之。如阮瑀止怨賦云「思在體爲素粉，悲隨衣以消除。」卽體與粉衣與除同聲是也。

四鶴膝 鶴膝詩者，五言詩第五字不得與第十五字同聲。言兩頭細中央麤似鶴膝也。以其詩中央有病如

客從遠方來 遺我一書札 上言長相思 下言久離別

新裂齊紈素 皎潔如霜雪 裁爲合歡扇 團團似明月

或曰，此云第三句者，舉其大法耳。但從首至末，皆須以次避之。若第三句不得與第五句相犯，第五句不得與第七句相犯，犯法準前也。

劉氏云「凡諸賦頌一同五言之式。如潘安仁閑居賦云「陸攬紫房，水挂頰鯉；或宴於林，或禊於汜；」卽其病也。其諸手筆第一句末不得犯第三句末，其第三句末復不得犯第五句末，皆須鱗次避之。其詩賦銘誄，言有定數，韻無盈縮，必不得犯。且五言之作，最爲機妙，旣恆宛（宛字疑誤）口實，病累

尤彰，故不可不事也。自餘手筆，或賒或促，任意縱容，不避此聲，未爲心腹之病。

五大韻（或名觸地病） 大韻詩者，五言詩若以新爲韻，上九字中更不得安人津隣身陳等字，既同其類，名犯大韻如

遊魚牽細藻 鳴禽弄好音 誰知遲暮節 悲吟傷寸心

元氏曰『此病不足累文，如能避者彌佳。若立文要切，作文調暢，不可移者，不須避之。』

六小韻（或名傷音） 小韻詩除韻以外而有迭相犯者，名爲犯小韻病也。如

嘉樹生朝陽 凝霜封其條（陽霜是病）

窳簾出戶望 霜花朝澆日（望澆是病）

元氏曰『此病輕於大韻，近代咸不以爲累文。』

劉氏曰『小韻者，五言詩十字中除本韻以外自犯者。若已有梅，更不得復用開來才臺等字。』

七傍紐（亦名大紐，或名爽絕病） 傍紐詩者，五言詩一句之中，有月字，更不得安魚元阮願等之字。

此卽雙聲，雙聲卽犯傍紐，亦曰，五字中犯最急，十字中犯稍寬。如此之類，是其病。如

魚遊見風月 獸走畏傷蹄（魚月獸傷并雙聲）

元生愛皓月 阮氏願清風（阮元願月爲一紐）

元氏云「傍紐者，一韻之內，有隔字雙韻也。」

劉氏云「傍紐者，卽雙聲是也。譬如一韻中，已有任字，卽不得復用忍辱柔蠕仁讓爾日之類。」

劉潛以雙聲亦爲正紐。其傍紐者，若五字中已有任字，其四字不得復用錦禁急欽蔭邑等字，以其一紐之中，有金音等字與任同韻故也。

入正紐（亦名小紐，亦名爽切病）。正紐者，五言詩壬祗任入四字爲一紐，一句之中，已有壬字，更不得安祗任入等字，如此之類，名爲犯正紐之病也。如

心中肝如割（肝割同紐） 曠野莽茫茫（莽茫同紐）

或曰「正紐者，謂正雙聲相犯，其雙聲雖一，傍正有殊，從一字之紐，得四聲是正也。（若元阮願月）若從他字來會成雙聲，是傍也。（若元阮願月是正，而有牛魚奸硯等字來會元月等字成雙聲是也）如云「我本漢家子，來嫁單于庭。」（家嫁是一紐之內，名正雙聲，名犯正紐者也。）傍紐者，如「貽我青銅鏡，結我羅裙裾。」（結裙是雙聲之傍，名犯傍紐也。）

文鏡秘府論於入病外復有齟齬病，亦頗切要，附錄於後：

齟齬病者，一句之內，除第一字及第五字，其中三字有二字相連同上去入是。（若犯上聲，其病重於鶴膝。此例文人以為秘密，莫肯傳授。上官儀云：犯上聲是斬刑，去入亦絞刑。）

如曹子建詩云：「公子敬愛客。」敬與愛是，其中三字有二字相連同去聲是也。元兢曰：「平聲不成病，上去入是重病，文人悟之者少，故此病無其名。」就案文賦云：「或齟齬而不安。」因此此病名為齟齬之病焉。」

① 附沈約及其同時人論聲韻之文。

沈約宋書謝靈運傳論

史臣曰：民稟天地之靈，含五常之德，剛柔迭用，喜愠分情。夫志動於中，則歌詠外發，六義所因，四始攸繫，升降謳謠，紛披風什，雖虞夏以前，遺文不覩，稟氣懷靈，理或無異，然則歌詠所興，宜自生民始也。周室既衰，風流彌著，屈平宋玉，導清源於前，賈誼相如，振芳塵於後，英辭潤金石，高義薄雲天。自茲以降，情志愈廣，王褒劉向，揚班崔蔡之徒，異軌同奔，遞相師祖，雖清辭麗曲，時發乎篇，而蕪音累氣，固亦多矣。若夫平子豔發，文以情變，絕唱高蹤，久無嗣響。至於建安，曹氏基命，三祖陳王，咸蓄盛藻，甫乃以情緯文，以文被質。自漢至魏，四百餘年，辭人才子，文體三變，相如巧為形似之言，二班長於情理之說，子建仲宣以氣質

爲體，並標能擅美，獨映當時。是以一世之士，各相慕習，源其飄流所始，莫不同祖風騷，卒以賞好異情，故意製相詭。降及元康，潘陸特秀，律異班賈，體變曹王，緝旨星稠，繁文綺合，綴平臺之逸響，采南皮之高韻，遺風餘烈，事極江右。在晉中興，玄風獨扇，爲學窮於柱下，博物止乎七篇，馳聘文辭，義殫乎此。自建武暨於義熙，歷載將百，雖比響聯辭，波屬雲委，莫不寄言上德，託意玄珠，道麗之辭，無聞焉爾。仲文始革孫許之風，叔源大變太元之氣，爰逮元氏，顏謝騰聲，靈運之興，會標舉，延年之體，裁明密，並方軌前秀，垂範後昆。若夫敷衽論心，商榷前藻，工拙之數，如有可言。夫五色相宣，八音協暢，由乎玄黃律呂，各適物宜，欲使官羽相變，低昂舛節，若前有浮聲，則後須切響，一簡之內，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悉異，妙達此旨，始可言文。至於先士茂製，諷高歷賞，子建函京之作，仲宣灞岸之篇，子荆零雨之章，正長朔風之句，並直舉胸情，非傍詩史，正以音律調韻，取高前式。自靈均以來，多歷年代，雖文體稍精，而此祕未覩。至於高言妙句，音韻天成，皆暗與理合，匪由思至。張蔡曹王，曾無先覺，潘陸顏謝，去之彌遠，世之知音者，有以得之，此言非謬。如曰不然，請待來哲。

陸厥與沈約書

苑詹事自序「性別宮商，識清濁，特能適輕重，濟艱難，古今文人，多不全了斯處。縱有會此者，不必從根

本中來。』沈尚書亦云『自靈均以來，此秘未親，或闢與理合，匪由思至，張蔡曹王，曾無先覺，潘陸顏謝，去之彌遠。』大旨欲使宮羽相變，低昂舛節，若前有浮聲，則後須切響，一簡之內，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悉異，辭既美矣，理又善焉。但觀歷代衆賢，似不都闢此處，而云此秘未親，近於誣乎。案范云不從根本中來，尚書云匪由思至，斯可謂揣情謬於玄黃，隨句差其音律也。范又云時有會此者，尚書云或闢與理合，則美詠清謳，有辭章調韻者，雖有差謬，亦有會合。推此以往，可得而言。夫思有合離，前哲同所不免，文有開塞，即事不得無之。子建所以好人譏彈，士衡所以遺恨終篇，既曰遺恨，非盡美之作，理可詆訶。君子執其詆訶，便謂合理為闢，豈如指其合理，而寄詆訶為遺恨邪！（意謂子何得執彼可詆訶之處，而謂合理處為偶然，何不指其合理之處，知謂可詆訶之處為即前人自云遺恨之處耶？）自魏文屬論，深以清濁為言，劉楨奏書，大明體勢之致，蛆蛄妥帖之談，操末續顛之說，與玄黃於律呂，比五色之相宜，苟此秘未親，茲論為何所指邪！故惠謂前英已早識宮徵，但未屈曲指的，若今論所申。至於掩瑕藏疾，合少謬多，則臨淄所云人之著述，不能無病者也。非知之而不改，謂不改則不知，斯曹陸又稱竭情多悔，不可力彊者也。今許以有病有悔為言，則必自知無悔無病之地，引其不了不合為闢，何獨誣其一了一合之明乎！意者亦質文時異，古今好殊，將急在情物而緩於章句，情物文之所急，美惡猶且相半，章句意之所緩，故

合少而謬多，義在於斯，必非不知明矣。長門上林，始非一家之賦，洛神池雁，便成二體之作。孟堅精整，詠史無虧於東主，平子恢富，羽獵不累於憑虛。王粲初征，他文未能稱是，楊修敏捷，暑賦彌日不獻，率意寡尤，則事促乎一日，翳翳愈伏，而理賒於七步。一人之思，遲速天懸，一家之文，工拙壤隔，何獨宮商律呂，必責其如一邪！論者乃可言未窮其致，不得言曾無先覺也。

沈約答陸厥書

宮商之義有五，文字之別累萬，以累萬之繁，配五聲之約，高下低昂，非思力所舉，又非止若斯而已也。十字之文，顛倒相配，字不過十，巧歷已不能盡，何況復過於此者乎！靈均以來，未經用之於懷抱，固無從得其髣髴矣。若斯之妙而聖人不向，何耶？此蓋曲折聲韻之巧，無當於訓義，非聖哲立言之所急也。是以子雲譬之雕蟲篆刻，云壯夫不爲，自古辭人，豈不知宮羽之殊，商徵之別，雖知五音之異，而其中參差變動，所昧實多，故鄙意所謂此秘未覩者也。以此而推，則知前世文士，便未悟此處。若以文章之音韻，同弦管之聲曲，則美惡妍蚩，不得頓相乖反，譬猶子野操曲，安得忽有闌緩失調之聲。以洛神比陳思他賦，有似異手之作，故知天機啓則律呂自調，六情滯則音律頓舛也。士衡雖云炳若縵錦，寧有濯色江波，其中復有一片是衛文之服，此則陸生之言，卽復不盡者矣。韻與不韻，復有精麤，輪扁不能言，老夫亦不盡辨此。

(以上兩書均載南齊書陸厥傳)

詩品下

昔曹劉殆文章之聖，陸謝爲體貳之才，銳精研思千百年，而不聞宮商之辨，四聲之論；或謂前達偶然不見，豈其然乎！嘗試言之曰：古詩頌皆被之金竹，故非調正音無以諧會，若置酒高堂上，明月照高樓，爲韻之首，故三祖之詞，文或不工，而韻入歌唱，此重音韻之義也。與世之言宮商者異矣。今旣不備管絃，亦何取於聲韻耶！齊王元長者嘗謂余云：「宮商與二儀俱生，自古詞人不知之，唯顏憲子乃云律呂音調，而其實大謬，唯見范曄謝莊頌識之耳。」常欲造知音論，未就。王元長創其首，謝朓沈約揚其波，三賢咸貴公子孫，幼有文辨，於是士流景慕，務爲精密，變積細微，轉相凌架，故使文多拘忌，傷其真美。余謂文製本須諷讀，不可蹇礙，但令清濁通流，口吻調利，斯爲足矣。至平上去入，則余病未能；蜂腰鶴膝，閭里已具。

章句第三十四

夫設情有宅，置言有位；宅情曰章，位言曰句。故章者，明也；句者，局也。局言者，聯字以分疆，明情者，總義以包體，區畛相異，而衢路交通矣。

夫人之立言，因字而生句，積句而成章，積章而成篇。篇之彪炳，章無

疵也；章之明靡，句無玷也；句之清英，字不妄也；振本而未從，知一而萬畢矣。①夫裁文匠筆，篇有小大，離章合句，調有緩急，隨變適會，莫見定準。句司數字，待相接以爲用，章總一義，須意窮而成體。其控引情理，送迎際會，譬舞容迴環，而有綴兆之位；歌聲靡曼，而有抗墜之節也。②尋詩人擬喻，雖斷章取義，然章句在篇，如繭之抽緒，原始要終，體必鱗次。啟行之辭，逆萌中篇之意，絕筆之言，追媵元作勝前句之旨，故能外文綺交，內義脈注，跗萼相銜，首尾一體。③若辭失其朋，元作明則羈旅而無友，事乖其次，則飄寓而不安。是以搜句忌於顛倒，裁章貴於順序，斯固情趣之指歸，文筆之同致也。④若夫筆句無常，而字有條鈐木云常，數四字密而不促，六字格而非緩，或變之以三五，蓋應機之權節也。⑤至於詩頌大體，以四言爲正，唯祈父肇禋，以二言爲句。尋二言肇於黃世，竹彈之謠是也；三言興於虞時，元首之詩是也；四言廣於夏年，洛汭之歌是也；五言見於周代，行露之章是也；六言七言，雜出詩騷，而疑有脫字黃云

梅馮本而下空一格鈴木云體之篇成於兩本鈴木云梅漢情數運周隨

時代用矣。①

若乃改韻從鈴木云案調所以節文辭氣賈誼枚乘兩韻輒易劉

歆桓譚百句不遷亦各有其志也昔魏武論賦海韻云詩嫌於積韻而善

於資海韻云資玉代陸雲亦稱四言轉句以四句為佳觀彼制韻志同枚

賈然兩韻輒易則聲韻微躁百句不遷則唇吻告勞妙才激揚雖觸思

利貞曷若折之中和庶保无咎。②

又詩人以兮字入於句限楚辭用之字出句外尋兮字成句乃語

助餘聲舜詠南風用之久矣而魏武弗好豈不以無益文義耶至於夫

惟蓋故者發端之首唱之而於以者乃剗句之舊體乎哉矣鈴木云閱

也亦送末之常科據事似閑在用實切巧者迴運彌縫文體將令數句

之外得一字之助矣外字難謬况章句歟。③

贊曰斷章有檢積句不恆理資配主辭忌失元作告朋環情草孫

當作調宛轉相騰。離合同王本作異，以盡厥能。

○札記釋章句之名曰：「說文」，有所絕止，而識之也。「施於聲音，則語有所稽，宜謂之」；「施於篇籍，則文有所介，宜謂之」。一言之處，可以謂之；數言聯貫，其辭已究，亦可以謂之。假借爲讀，所謂句讀之讀也。凡一言之停處者用之，或作句投，或作句豆，或變作句度，其始皆但作耳。其數言聯貫而辭已究者，古亦同用絕止之義，而但作。從聲以變則爲章。說文「樂竟爲一章」是也。言樂竟者，古但以章爲施于聲音之名，而後世則泛以施之篇籍。舍人言章者明也。此以聲爲訓，用後起之義，傅麗之也。句之語原於「說文」，「鈞識也，從反」。是亦所以爲識別，與同意。章先生說「史記滑稽列傳，東方朔至公車上書，公車令兩人共持舉其書，人主從上方讀之，止，輒乙其處，乙非甲乙之乙，乃鈞識之」。字見于傳記，惟有此耳。「轉爲曲，曲古文作」，正象句曲之形。凡書言文曲，（荀子）言曲折，（漢書藝文志）言曲度，（傅毅舞賦）皆言聲音于此稽止也。又轉爲句。說文曰「句，曲也」。句之名，秦漢以來衆儒爲訓詁者乃有之。此由諷誦經文，於此小處，正用鈞識之義。舍人曰「句者局也」。此亦以聲爲訓，用後起之義，傅麗之也。詩疏曰「古者謂句爲言，論語以思無邪爲一言。左傳臣之業在揚之水，卒章之四言，謂第四句不敢以告人也。及趙簡子云大叔遺我以九言，皆以一句爲一言也」。案古稱一言

非必詞意完具，但令聲有所稽，卽爲一言，然則稱言與稱句無別也。總之句讀章言四名，其初但以目聲勢，從其終竟稱之則爲章，從其小有停頓言之則爲句，爲曲，爲讀，爲言，降後乃以稱文之詞意完具者爲一句，結連數句爲一章，或謂句讀二者之分，凡語意已完爲句，語意未完語氣可停者爲讀，此說無徵于古。檢周禮官正注云：「鄭司農讀火絕之，云禁凡邦之事蹕。」又御史注云：「鄭司農讀言掌贊書數，以爲不辭，故改之。」案康成言讀火絕之，是則語意已完乃稱爲讀，又云不辭，不辭者，文義不安之謂，若語勢小有停頓，文義未卽不安，何以必須改破。故知讀亦句之異名，連言句讀者，乃複語而非有異義也。要之，語氣已完可稱爲句，亦可稱爲讀，前所引先鄭二文是矣。語氣未完可稱爲讀，亦可稱爲句，凡韻文斷句多此類矣。（文通有句讀之分，取便學者耳，非古義已然。）若乃篇章之分，一著簡冊之實，一著聲音之節，以一篇所載多章皆同一意，由是謂文義首尾相應爲一篇，而後世或卽以章爲篇，則又違其本義。案詩三百篇，有一篇但一章者，有一篇累十六章者，此則篇章不容相混也。其他文籍，如湯二篇不可謂之二章，孟子七篇不可謂之七章，老子著書上下篇，不可謂之二章，自雜文猥盛，而後篇章之名相亂，舍人此篇，云積章成篇，篇之彪炳，章無疵也。又云，篇有大小，蓋猶是本古誼以爲言。今謂集數字而顯一意者，謂之一句；集數意以顯一意者，謂之一章。一章已顯則不待煩辭，一章未能盡意則更累數章以顯

之其所顯者仍爲一意無問其章數多寡或傳一人或論一理或述一事皆謂之一篇而已矣。劉大槐論文偶記曰：「神氣者，文之最精處也；音節者，文之稍粗處也；字句者，文之最粗處也。然余謂論文而至於字句，則文之能事盡矣。蓋音節者，神氣之迹也；字句者，音節之矩也。神氣不可見於音節見之，音節無可準以字句準之。」又曰：「音節高則神氣必高，音節下則神氣必下，故音節爲神氣之迹。一句之中，或多一字，或少一字；一字之中，或用平聲，或用仄聲；同一平字仄字，或用陰平陽平，上聲去聲入聲，則音節迥異，故字句爲音節之矩。」又曰：「積字成句，積句成章，積章成篇，合而讀之，音節見矣。歌而詠之，神氣出矣。」又曰：「作文若字句安頓不妙，豈復有文字乎。但所謂字句音節，須從古人文字中，實實講貫過始得。」

◎說文「宅，所寄也。」國語魯語上「宅，章之次也。」謂章明情志，必有所寄而次序顯晰也。鄭注堯典「平章百姓曰『明也。』」說文「句，曲也。」局亦曲也。毛詩關雎正義「句必聯字而言，句者局也，聯字分疆，所以局言者也。章者明也，總義包體，所以明情者也。」即本彥和爲說。

◎關雎正義曰「篇者，徧也。言出情鋪事，明而徧者也。」字不妄用，論詳練字篇，此篇專論章句。

◎關雎正義曰「句者聯字以爲言，則一字不制也。以詩者申志，一字則言蹇而不會，故詩之見句，少

不減二，卽祈父肇禋之類也。』案此說亦通於一切文筆，凡一字不得成爲句，句必集數字而後成。禮記樂記『屈伸俯仰，綴兆舒疾，樂之文也。』正義曰『綴，謂舞者行列相連綴也；兆，謂位外之營兆也。』又『歌者上如抗，下如墜，曲如折，止如槁木。』

⑤文鏡祕府論四『故將發思之時，先須推諸事物合於此者，既得所求，然後定其體分，必使一篇之內，文義得成。（篇，謂從始至末，使有文義可得連接而成也。）一章之間，事理可結。（章者，若文章皆有科別，敘義可得連接而成事以爲一章，使有事理可結成義。）通人用思，方得爲之。大略而論，建其首，則思下辭而可承，陳其末，則尋上義不相犯，舉其中，則先後須相附依，此其大指也。』毛詩小雅常棣『鄂不韡韡。』箋曰『拊，鄂足也。』（拊不聲同，拊字亦作拊。）

○彥和論文最惡詭詭，此語尤極明通。蓋文之善者，情高理密，辭氣聲調，言而有物，斯爲可貴。若思理方鬱，興象未生，宜靜居以養神，浮覽以繹緒，非復空搖筆端，妄動喉唇所能效績。或者不察，以爲艱澀可以文鄙淺，綺語可以市寵悅，舍本逐末，務尙怪奇，是猶德行卑下，而服上古冠服以銜鬻也。雖軒轅之裳，周公之冕，何所用之。夫語法變遷，勢由自然，古之常言，今成異語，理苟不嫌，異於何有。故研閱典籍，期於明理，摘句尋章，徒見其陋。今自札記總錄約論古書文句異例一篇，使知古有而今無者，既生今之世，不

可好異追逐而取嗜也。

恆文句讀，但能辨解字誼，悉其意旨，即可瞭然無疑，或專以文法剖判之，亦可以無差忒。惟古書文句駁學奇核者衆，不悉其例，不能得其義旨，言文法者，於此又有所未暇也。幸顧王俞諸君，有成書在，茲刪取其要，分爲五科，科有細目，舉舊文以明之，皆辨審文句之事。若夫訂字誼，正說文，雖有關於文句，然於成辭之質無所增省，雖有條例，不闖入於此云。

第一倒文

一句中倒字

左傳昭公十九年「諺所謂室於怒，市於色。」（順言當云怒於室，色於市。）

孟子盡心下「若崩厥角稽首。」（順言當云厥角稽首若崩。）

二倒字叶韻

詩節南山篇「弗問弗仕，勿罔君子，式夷式已，無小人殆。」（順言當云無殆小人。）

墨子非樂上引武觀曰「啓乃淫溢，野於飲食，將將銘莧磬以力。」（順言當云飲食於野。）

三倒句

左傳閔公二年『爲吳太伯不亦可乎！猶有令名，與其及也。』（順言當云與其及也，猶有令名。）
禮記檀弓篇『蓋殯也，問於邠曼父之母。』（順言當云問於邠曼父之母，蓋殯也。）

四倒序

周禮大宗伯職『以肆獻裸，先王。』（以次第言，裸在先，獻次之，肆又次之。）
書立政『或五六年，或四三年。』

第二省文

一蒙上省

書禹貢『終南惇物，至於鳥鼠。』（不言治蒙上荆岐既旅之文。）
左傳定公四年『楚人爲食，吳人及之，奔食而從之。』（奔不言楚人，須而從之，不言吳人，蒙上。）

二因下省

書堯典『朞三百有六旬有六日。』（三百者，三百日也，不言日，因下省。）
詩七月篇『七月在野，八月在宇，九月在戶，十月蟋蟀入我牀下。』（在野在宇在戶，皆蟋蟀也，不言者，因下省。）

三語急省

左傳莊公二十二年『敢辱高位以速官謗。』（敢，不敢也。語急省。）

公羊傳隱公元年『如勿與而已矣。』（如，不如也。語急省。）

四因前文已具而省

易同人九三『同人先號咷而後笑。』象曰『同人之先，以中直也。』（象意當說同人之先號而後笑，以中直也。今但曰同人之先，蒙上省也。易傳此例至多。）

詩板篇『天之牖民，如璫如斿，如璋如圭，如取如攜，攜無曰益，牖民孔易。』（無曰益，但承攜言，以文不便，省璫斿以下也。）

五以疏略而省

論語『沽酒市脯不食。』（當云沽酒不飲，疏略也。）

左傳襄公二年『以索馬牛皆百匹。』（牛當稱頭，疎略也。）

六反言省疑詞

書西伯戡黎『我生不有命在天？』（言有命在天也。）

老子七十七章「是以聖人爲而不恃，功成而弗處，其不欲見賢乎？」（言其不欲見賢乎）
七記二人之言省曰字

孟子滕文公篇「從許子之道」至「屢大小同則賈相若」（皆陳相之詞，上省曰字）

禮記檀弓篇「悼公之喪，季昭子問於孟敬子，曰「爲君何食？」敬子曰「食粥，天下之達禮也。」

「吾三臣者之不能居公室也，四方莫不聞矣，勉而爲瘠則吾能，毋乃使人疑夫不以情居瘠者乎！我則食食。」（自吾三臣者以下皆昭子之詞，而省曰字）

第三複文

一同義字複用

左傳襄公三十一年「繕完葺牆以待賓客」（繕完葺三字同義，二字複用不可悉數）

左傳昭公十六年「庸次比耦以艾殺此地」（庸次比耦四字同義）

二複句

易繫辭「言天下之至賾而不可惡也，言天下之至賾而不可亂也」（下賾字鄭虞王本皆同，今本作動）

孟子梁惠王篇『故王之不王，非挾泰山以超北海之類也。王之不王，是折枝之類也。』（詩中複句極多，不能悉數。）

三兩字義類相因牽連用之而複

禮記文王世子篇『養老幼於東序。』（言養幼者，牽於老而言之。）

玉藻篇『大夫不得造車馬。』（言造馬者，牽於車而言之。）

四語詞疊用

尙書多方篇『爾曷不忱裕之于爾多方？爾曷不夾介乂我周王？享天之命。今爾尙宅爾宅，畋爾田，爾曷不惠王熙天之命？爾乃迪屢不靜，爾心未愛，爾乃不大宅天命，爾乃屑播天命，爾乃自作不典，圖忱於正。』（十一句中，三爾曷不字，四爾乃字。）

詩大雅綿篇『迺慰迺止，迺左迺右，迺疆迺理，迺宣迺啟。』（四句用疊入迺字。）

五語詞複用

書秦誓『尙猶詢茲黃髮。』（言尙又言猶。）

禮記檀弓篇『入喜則斯陶。』（言則又言斯。）

六一人之詞中加日字

左傳哀公十六年『乞曰不可得也；曰市南有熊宜僚者，若得之，可以當五百人矣。』（下日字仍為乞語，此記者加以更端。）

論語『懷其寶而迷其邦，可謂仁乎？曰不可。』（日字陽虎自答，此自為問答之詞。）

第四變文

一用字錯綜

春秋僖公十六年『隕石於宋五，是月六鷁退飛過宋都。』（上言石五，下言六鷁，錯言之耳。）

論語『迅雷風烈。』（即迅雷烈風。）

二互文見義

禮記文王世子篇『諸父守貴宮貴室，諸子諸孫守下宮下室，諸父諸兄守貴室，子弟守下室，而道達矣。』（鄭曰：「上言父子孫，此言兄弟，互相備也。」）

祭統篇『王后蠶於北郊以共冕服，夫人蠶於北郊以共純服。』（鄭曰：「純服亦冕服也，互言之耳。」）

耳。』

三連類並稱

儀禮少牢饋食禮「日用丁己。」（或用丁，或用己。）

孟子「華周杞梁之妻，善哭其夫而變國俗。」（哭夫爲杞梁妻事，華周妻乃連類言之也。）

四兩語平列而實相聯

論語「君子取其言而過其行。」（言君子取其言之過其行也。）

詩蕩篇「侯作侯祝。」（傳曰「作祝詛。」）

五兩語小殊而實一意

詩關雎「參差荇菜，左右流之；參差荇菜，左右求之。」（傳曰「流，求也。」）

禮記表記「仁有數，義有長短小大。」（數，卽長短小大。）

六變文叶韻

易小畜上九「既雨既處。」（處，止也，與雨韻，故變言處。）

詩邶風柏舟「母也天只，不諒人只。」（傳曰「天，謂父也。」正義曰「先母後天，取其韻句。」案

變父言天，亦取韻句耳。）

七前文隱沒至後始顯

禮記曲禮篇「天子謂之伯父，異姓謂之伯舅。」（下言異姓，則上言同姓明矣。）

檀弓篇「晉獻公之喪，秦穆公使人弔公子重耳，子顯以致命於秦穆公。」（上不言使人為誰，至

後始顯。）

八舉此見彼

易文言「地道也，臣道也，妻道也，地道無成而代有終也。」（不言臣妻。）

禮記王制「大國之卿不過三命，下卿再命，小國之卿與下大夫一命。」（鄭曰「不著次國之卿

者，以大國之下互明之。」）

九上下文語變換

書洪範「金曰從革，土爰稼穡。」（爰即曰也。）

論語「愛之能勿勞乎？忠焉能勿誨乎？」（焉即之也。）

十敘論並行

左傳僖公三十三年「秦伯素服郊次，向師而哭，曰「孤違蹇叔以辱二三子，孤之罪也。」不替孟

明一孤之過也，大夫何罪！且吾不以一眚掩大德。」（「不替孟明」乃記者之詞。）

史記周本紀「尹佚筮祝曰：『殷之末孫季紂，殄廢先王明德，侮蔑神祇不祀，昏暴商邑百姓，其章顯聞於皇天上帝。』於是武王再拜稽首，曰：『膺更大命，革殷受天明命。』武王又再拜稽首。」（於是武王再拜稽首曰：「九字夾敘于祝文之中，「再拜稽首」敘其事，「曰」者，史佚更讀祝文也。）

十一 錄語未竟

左傳襄公二十五年「盟國人於大宮，曰：『所不與崔慶者。』」（下無文。）

史記高紀「諸君必以爲便國家。」（下無文。）

第五 足句

一 間語

書君奭「迪惟前人光。」（惟，間語也。）

左傳隱公十一年「天而既厭周德矣。」（而，間語也。）

二 助語用虛字

詩車攻篇「徒御不驚，大庖不盈。」（傳「不驚，驚也。不盈，盈也。」）

書洪範「皇建其有極」(有極極也)

三以語齊句

詩有苦葉篇「濟盈不濡軌，雉鳴求其牡」(不字所以齊句)

右所甄舉，大抵取之古書疑義舉例中，其文與恆用者殊特，不儻其例，則於其義茫然，或因以生誤解。文法書雖工言排列組織之法，而於舊文有所不能施用，蓋愈君有言，執今人尋行數墨之文法，而以讀周秦兩漢之書，猶執山野之夫，而與言甘泉建章之巨麗也。斯言諒矣。茲為講說計，竊取成篇，聊以證古書文句之異，若其詳則先師遺籍具在，不煩羅縷於此云。

④文鏡秘府論四曰「篇既聯位而合，位亦累句而成。然句無定方，或長或短，長有逾於十，如陸機文賦云「沈辭拂悅，若游魚銜鈞而出，重淵之深；浮藻聯翩，猶翔鳥纓織而墜，層雲之峻」(下句皆十一字也)短有極於二，如王褒聖主得賢臣頌云「翼乎若鴻毛之順風，沛乎若巨鱗之縱壑」(上句皆兩字也)在於其內，固無待稱矣。(謂十字以下，三字以上，文之常體，故不待稱也)然句既有異，聲亦互舛，句長聲彌緩，句短聲彌促，施於文筆，皆須參用。(雜文筆等皆句字或長或短，須參用也。其若詩贊頌銘句字有限者，非也)就而品之，七言以去，傷於太緩，三言以還，失於至促，惟可以閒其文勢，時時有之。

至於四言，最爲平正，詞章之內，在用宜多，凡所結言，必據之爲述，至若隨之於文，合帶以相參，則五言六言，又其次也。至如欲其安穩，須憑諷讀，事歸臨斷，難用辭窮。（言欲安施字句，須讀而驗之，在臨時斷定，不可預言者也。）然大略而論，忌在頻繁，務遵於變化。（若置四言五言六言等體，不得頻繁，須變化相參用也。）假令一對之語，四句而成，（筆皆四句合成一對。）便用四言，以居其半，其餘二句雜用五言六言等。（謂一對語內，二句用四言，餘二句或用五言六言七言是也。）或經一對兩對以後，乃須全用四言。（若一對四句，並全用四言也。）既用四言，又更施其雜體。（謂上下對內，四言與五言等參用也。）循環反覆，務歸通利，然之於而以閉句，常頻對有之，讀則非便能相迴避，則文勢調矣。（謂而以之於等閒成句者，不可頻對體同。）其二言三言等，須看體之將變，勢之相宜，隨而安之，令其抑揚得所，然施諸文體，互有不同，文之大者，得容於句長，（若碑誌論檄賦誄等文體大者，得容六言以上者多。）文之小者，寧取於句促，（若表啓等文體小者，寧使四言以上者多也。）何則？附體立辭，勢宜然也。細而推之，開發端緒，寫送文勢，則六言七言之功也；泛敘事由，平調聲律，四言五言之能也；體物寫狀，抑揚情理，三言之要也。雖文或變動，不可專據，（謂可任人意改變，不必盡依此等狀。）敘其大抵，實在於茲。其八言九言二言等時有所值，可得施之，其在用至少，不復委載也。『六字格而非緩，說文』格，木長貌。』是格有

寬長之義。四六叢話凡例云：「四六之名，何自昉乎？古人有韻謂之文，無韻謂之筆。梁時沈詩任筆，劉氏三筆六詩是也。駢儷肇自魏晉，厥後有齊梁體、宮體、徐庾體、工綺遞增，猶未以四六名也。唐重文選學，宋目為詞學，而章奏之學，則令狐楚以授義山，別為專門。今考樊南甲乙始以四六名集，而柳州乞巧文云：駢四儷六，錦心繡口，又在其前。辭學指南云：制用四六，以便宣讀，大約始於制誥，沿及表啓也。」

○此文本於摯虞流別論，彼論有九言而彥和不說者，顏延年庭誥所謂詩體本無九言者，將由聲度闡緩，不協金石之故也。（顏說引見關雎正義）而體之篇，疑當作二體之篇，二體指上六言七言。蓋六言七言雜出詩騷，未有全篇用之者。趙翼陔餘叢考二十三曰：「任昉云：『六言始於谷永。』然劉綰云：『六言七言雜出詩騷。』今按毛詩：『謂爾遷於王都。』『日子未有室家。』等句，已開其端，則不始於谷永矣。或谷永本此體創為全篇，遂自成一體。然永六言詩今不傳，後漢書孔融傳：『融所著詩頌碑文六言策文表檄。』其曰六言者，蓋即六言詩也。今亦不傳。（古文苑載融六言詩，偽作不可信。）古六言詩間有可見者：文選注引董仲舒琴歌二句；邊孝先解嘲：『寐與周公通夢，靜與孔子同意。』三國志注：曹丕答羣臣勸進書自述所作詩曰：『喪亂悠悠過紀，白骨縱橫萬里，哀哀下民靡恃，吾將佐時整理，復子明辟致仕。』據此，是六言詩成於漢代也。」（曹丕雖為魏主，亦得屬之於漢。）

至七言詩則吳檢齋先生綴齋筆記曰：「後漢書東平王蒼杜篤崔琦崔瑗崔寔等傳，並云著七言若干篇，班固傳則有六言若干篇，由是推之，知漢人稱詩，皆以四言爲限，其六言七言八言者，或本爲琴歌或實稱六言七言八言，皆不與之詩名也。漢人七言之詞，今世已不數見，唯文選李注所引數事而已。西京賦注引劉向七言曰：「博學多識與凡殊。」王仲宣贈士孫文始詩注引劉歆七略（是劉向七言之謬）曰：「宴處從容觀詩書。」嵇叔夜贈秀才入軍詩注引劉向七言曰：「山鳥羣鳴動我懷。」張景陽雜詩注引劉向七言曰：「竭來歸耕承自疏。」案李引七言四句，其三句以殊書疏爲韻，明其同出一篇。」吳越春秋所載窮劫等曲，通首皆七言，此書出趙長君手，後漢人也。又史游急就章以七言成句，蓋今時里閭歌括之類，亦可以證漢世民間七言之行用。彥和所指成於兩漢者，其卽六言七言二體乎！

⑤陸雲與兄平原書「文中有于是爾乃，於轉句誠佳，然得不用之更快，有故不如無。又於文句中自可，不用之便少，亦常云，四言轉句，以四句爲佳……喜露「俯順習坎，仰熾重離」，此一此下重得如此語爲佳，思不得其韻，願兄爲益之。」詳士龍此文，所論者乃賦也。玉海詞學指南引魏武論賦作論詩，詩賦亦得通稱。資代作賀代，是賀遷也。南齊書樂志永明二年尚書殿中曹奏定朝樂歌詩云：「尋漢世歌篇，多少無定，皆稱事立文，並多八句，然後轉韻，時有兩三韻而轉，其例甚寡。」張華夏侯湛亦同前式。傅玄改韻

文心雕龍音注
頗數，更傷簡節之美。近世王韶之、顏延之並四韻乃轉，得賒促之中。顏延之謝莊作三廟歌，皆各三章，章八句，此於序述功業詳略爲宜，今宜依之。觀此文知彥和所謂折之中和者，是四韻乃轉也。札記論句末用韻，可資參考，錄於下：

彥和引魏武之言，今無所見。士龍說見與兄平原書，書云「四言轉句，以四句爲佳」。彥和謂其志同枚賈，觀賈生弔屈原及鵬賦，誠哉兩韻輒易，惜誓（惜誓僞託賈誼，不可信）及枚乘七發乃不盡然。彥和又謂劉歆桓譚百韻不遷，子駿賦完篇存者惟遂初賦，固亦四句一轉也。其云折之中和，庶保无咎者，蓋以四句一轉則太驟，百句不遷則太繁，因宜適變，隨時遷移，使口吻調利，聲調均停，斯則至精之論也。若夫聲有宮商，句中雖不必盡調，至於轉韻，宜令平側相間，則聲音參錯，易於入耳。魏武嫌於積韻，善於貿代，所謂善於貿代，即工於換韻耳。

⊕六朝麗指曰「作駢文而全用排偶，文氣易致窒塞，即對句之中，亦當少加虛字，使之動宕。六朝文如傅季友爲宋公求加贈劉前軍表「俾忠貞之烈，不泯於身後，大賚所及，永及於後人」，「任彥昇宣德皇后令「客游梁朝，則聲華藉甚，薦名宰府，則延譽自高」，「邱希範永嘉郡教「才異相如，而四壁徒立，高慚仲蔚，而三徑沒人」，或用於字，或用則字，或用而字，其句法乃相相欲活。至庾子山謝滕王集序啓

「譬其毫翰，則風雨爭飛，論其文采，則魚龍百變。」更覺躍然紙上矣。然如去此虛字，將譬其論其易爲藻麗之字，則平板而不能如此流利矣。於是知文章貴有虛字，旋轉其開，不可落入滯相也。陸以滄冷廬雜識云：「作文固無取冗長，然用字有以增益而愈佳者。如歐陽公作畫錦堂記云：『仕宦至將相，富貴歸故鄉，此人情之所榮，今昔之所同也。』後增二字：『仕宦而至將相，富貴而歸故鄉。』乃覺更勝。又作史炤山亭記云：『元凱銘功於二石，一置茲山，一投漢水。』章子厚謂宜改作：『一置茲山之上，一投漢水之淵。』一方爲中節，公喜而用之。黃山谷題仁宗飛白書跋末云：『譽天地之高厚，贊日月之光華，臣知其不能也。』集中作：『臣自知其不能也。』增自字語意乃足。於此知作文之法，不得概以簡削爲高。審是則文家雖立意求簡，遇字句中有宜增者，仍依文益之，斯正所以善用其簡者歟。」

陳鱣莊簡集有對策一篇，發助語之條例最詳備，今全錄之：

粵自方策旣陳，訓註斯尙，文竟結構，虛實相生，實字其形體而虛字其性情也。是以語小則試白公於三歲，盡識之無語；大則說堯典數萬言，未明粵若。邇文原於易象，大都也字收聲，陳列國之風詩，半屬今字斷句。蓋以文代言，取神必肖，上抗下隊，前輕後軒，實事求是，有所憑依，虛字稍乖，不能條達矣。爾雅「孔魄哉延虛無之言，閉也。」廣雅「曰吹惟執每雖今者其各而爲豈也乎些只詞也。」說文「爾詞之必

然也；曾詞之舒也；余詞之舒也；哉言之閉也；音語時不音也；各異詞也；只語已詞也；皆俱詞也；者別事詞也；嘯詞也；曰詞也；咄出氣詞也；乃曳詞之難也；粵亟詞也；寧願詞也；今語有所稽也；乎語之餘也；于於也；粵于也；乎語舒平也；矣語已詞也；咄詮詞也；凡最括詞也；按說文所謂詞者方是虛字；若爾雅廣雅所釋則雜出假借矣；夫之本訓出；其本訓競；豈為陳樂；惟為凡思；雖為蟲名；為焉為鳥名；然為燒物；而為頰毛；且之為薦；與之為黨；是皆以實為虛；若夫余之為我；哉之為始；忽之為笏；寧之為寧；是又以虛為實；又若讀而為如；又轉而為奈；奈又轉而為那；變動而不居；難以概論；舉其大略；凡數十端；曰發詞；如夫蓋緊惟是也；曰頓詞；如也者矣乎是也；曰疑詞；如乎哉邪與是也；曰急詞；如則即是也；曰緩詞；如斯乃是也；曰設詞；如雖縱假藉是也；曰斷詞；如信必也矣是也；曰僅詞；如稍可略只是也；曰幾詞；如將殆儻或是也；曰專詞；如第惟獨特是也；曰別詞；如其于若乃是也；曰繼詞；如爰乃于是是也；曰承詞；如是故然則是也；曰轉詞；如然而抑又是也；曰單詞；如唉咄然否是也；曰總詞；如都凡無慮是也；曰歎詞；如嗚呼噫嘻是也；曰餘詞；如今只罷了是也；曰極詞；如殊絕盡悉是也；曰或詞；如假令容有是也；曰原詞；如向初前始是也；曰複詞；如其斯以為是也；曰信詞；如固然洵誠是也；曰擬詞；如譬彼猶若是也；曰到詞；如及可數乎是也；曰互詞；如或之為言是也；曰省詞；如不日不顯是也；曰增詞；如焉耳乎哉是也；曰進詞；如况乃矧可是也；曰竟

詞如畢斯而已是也。他如矣之爲已，辱之爲乎，與之爲歟，爾之爲耳，雖形異而同意；又如適之爲這，膺之爲麼，祇之爲祇，邪之爲耶，皆流俗之別文。夫爾雅三篇，以初哉首基爲始，童蒙千字，以焉哉乎也而終。詩云子曰，理本無窮者也之乎，俗堪共喻。子雲釋別國方言，當不獨問以奇字；相如著凡將小學，或亦如賦託子虛，行將作釋詞，附諸雅訓，茲蓋因對策，發其大凡。

麗辭第三十五

造化賦形，支體必雙，神理爲用，事不孤立。夫心生文辭，運裁百慮，高下相須，自然成對。唐虞之世，辭未極文，而臯陶贊云，罪疑惟輕，功疑惟重；益陳謨云，滿招損謙受益；豈營麗辭，率然對爾。黃云：察焉。本作耳。易之文繫，聖人之妙思也。序乾四德，則句句相銜；龍虎類感，則字字相儷；乾坤易簡，則宛轉相承；日月往來，則隔行懸合；雖句字或殊，而偶意一也。

◎至於詩人偶章，大夫聯辭，奇偶適變，不勞經營。◎自揚馬張蔡，崇盛麗辭，如宋晝吳冶，禮作晝，治作晝，朱改治。刻形鏤法，麗句與深采並流，偶意共逸韻俱發。◎至魏晉羣才，析句彌密，聯字合趣，剖一作割。毫析釐，然契機

者入巧，浮假者無功。

故麗辭之體，凡有四對：言對為易，事對為難，反對為優，正對為劣。言對者，雙比空辭者也；事對者，並舉人驗者也；反對者，理殊趣合者也；正對者，事異義同者也。⊕長卿上林賦云，毛嬙鄒袂，不足程式，西施掩面，比之圃，此言對之類也；宋玉神女賦云，毛嬙鄒袂，不足程式，西施掩面，比之無色，此事對之類也；仲宣登樓賦本有賦字云，鍾儀幽而楚奏，莊舄顯而越吟，此反對之類也；孟陽七哀云，漢祖想枌榆，光武思白水，此正對之類也。⊕凡偶辭胸臆，言對所以為易也；徵一作微人之學，事對所以為難也；幽顯同志，反對所以為優也；並貴共心，正對所以為劣也。又以事對，各有反正，指類而求，萬條自昭然矣。

張華詩稱遊鴈比翼翔，歸鴻知接翮，劉琨詩言元在詩宣尼悲獲麟，西狩泣孔邱，若斯重出，即對句之駢枝也。⊕

是以言對為美，貴在精巧，事對所先，務在允當。若兩事相配，而優

劣不均，是驥在左，騶為右服也。若夫事或孤立，莫與相偶，是夔之一

足，譚校作騶，鈴木云嘉靖本作騶。蹕而行也。○若氣無奇類，文乏異采，碌碌麗辭，則

昏睡耳目，必使理圓事密，聯璧其章，迭用奇偶，節以雜佩，乃其貴耳。類

此而思，理自汪本見也。○

贊曰：體植必兩，辭動有配。左提右挈，精味兼載。炳爍聯華，鏡靜含

態。玉潤雙流，如彼珩珮。

○說文「麗，旅行也。」古文作麗，象兩兩相比之形。此云麗辭，猶言駢儷之辭耳。原麗辭之起，出於人

心之能聯想。既思雲從龍，類及風從虎，此正對也。既思西伯幽而演易，類及周旦顯而制禮，此反對也。正

反雖殊，其由於聯想一也。古人傳學，多憑口耳，事理同異，取類相從，記憶匪艱，諷誦易熟，此經典之文，所

以多用麗語也。凡欲明意，必舉事證，一證未足，再舉而成；且少既嫌孤，繁亦苦贅，二句相扶，數折其中，昔

孔子傳易，特制文繫，語皆駢偶，意殆在斯。又人之發言，好趨均平，短長懸殊，不便唇舌，故求字句之齊整，

非必待於耦對，而耦對之成，常足以齊整字句。魏晉以前篇章，駢句儷語，輻輳不絕者此也。綜上諸因，知

耦對出於自然，不必廢，亦不能廢，但去泰去甚，勿蹈纖巧割裂之弊，斯亦已耳。凡後世奇耦之議，今古之

爭，皆膠柱鼓瑟，未得爲正解也。彥和云：「豈營廳辭，率然對爾！」又云：「奇偶適變，不勞經營。」此誠通論，足以釋兩家之惑矣。

○卑陶益語皆見尙書僞大禹謨篇。

○易乾卦文言：「元者善之長也；亨者嘉之會也；利者義之和也；貞者事之幹也。君子體仁足以長人，嘉會足以合禮，利物足以和義，貞固足以幹事。君子行此四德者，故曰：乾元亨利貞。」又「九五曰：飛龍在天，利見大人，何謂也？子曰：同聲相應，同氣相求，水流濕，火就燥，雲從龍，風從虎，聖人作而萬物覩。本乎天者親上，本乎地者親下，則各從其類也。」易上繫辭：「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動靜有常，剛柔斷矣。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吉凶生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是故剛柔相摩，八卦相盪，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乾知大始，坤作成物。乾以易知，坤以簡能，易則易知，簡則易從；易知則有親，易從則有功；有親則可久，有功則可大；可久則賢人之德，可大則賢人之業。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天下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矣。」易下繫辭：「子曰：天下何思何慮？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天下何思何慮？日往則月來，月往則日來，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寒暑相推而歲成焉。往者屈也，來者信也，屈信相感而利生焉。」

④「詩人偶章」指詩三百篇。「大夫聯辭」指左傳國語所記列國大夫朝聘應對之辭。

⑤揚雄司馬相如張衡蔡邕兩漢文人之首。莊子田子方篇「宋元君將畫圖，衆史皆至，受揖而立，砥筆和墨，在外者半，有一史後至者，儻儻然不趨，受揖不立，因之舍，公使人視之，則解衣般礴，贏君曰：『可矣，是真畫者也。』」吳越春秋閻閻內傳「干將作劍，采五山之鐵精，六合之金英，候天伺地，陰陽同光，百神臨觀，天氣下降。」李君雁晴曰「淮南修務訓」夫宋畫吳治，刻刑鑿法，亂修曲出。」高誘注「宋人之畫，吳人之治，刻鑿刑法，亂理之文，修飾之功，曲出於不意也。」

⑥劉申叔先生論文雜記謂由漢至魏，文章變遷，計有四端，其中有論及對偶之語，茲全錄之，以免割裂：

由漢至魏，文章變遷，計有四端：西漢之時，箴銘賦頌，源出於文，論辯書疏，源出於語。觀鄒（鄒陽）枚（枚乘）枚（枚臯）揚（揚子雲）馬（司馬相如）之流，咸上詞賦，沈思翰藻，不歌而誦，旁及箴銘騷七，咸屬有韻之文。若賈生作論（過秦論之類是），史遷報書，劉向匡衡之獻疏，雖記事記言，昭書簡冊，不欲操觚率爾，或加潤飾之功，然大抵皆單行之語，不雜駢麗之詞，或出語雄奇（如史遷賈生之文是出於韓非者也），或行文平實（如鼂錯劉向之文是出於呂氏春秋者也），咸能抑揚頓挫，以期語意之簡明。東京

以降，論辯諸作，往往以單行運排偶之詞。（載於後漢書之文，莫不如是，即專家之文集，亦莫不然。）而奇偶相生，致文體迥殊於西漢。（東漢之儒，凡能自成一家言者，如論衡、潛夫論、申鑒、中論之類，亦能取法於諸子，不雜排偶之詞，論衡語意尤淺，其文在兩漢中殆別成一體者。）建安之世，七子繼興，偶有撰著，悉以排偶易單行。（如加魏公九錫文之類，其最著者也。）即有非韻之文，（如書啓之類是也。）亦用偶文之體，而華靡之作，遂開四六之先，而文體復殊於東漢，其遷變者一也。西漢之書，言詞簡直，故句法貴短，或以二字成一言，（如史記各列傳是也。）而形容事物，不爽鎔銖，（且能用俗語方言以形容其實事。）東漢之文，句法較長，即研鍊之詞，亦以四字成一語，（未有用兩字即成一句者。）魏代之文，則合二語成一意，（或上句用四字，下句用六字，或上句用六字，下句用四字，或上句下句皆用四字，而上聯咸與下聯成對偶，誠以非此不能盡其意也。）已開四六之體，（由簡趨繁，此文章進化之公例也。）昭然不爽，其遷變者二也。西漢之時，雖屬韻文，（如騷賦之類。）而對偶之法未嚴，（西漢之文，或此段彼段互爲對偶之詞，以成排比之體，或一字之中以上半句對下半句，皆得謂之偶文，非拘於用同一之句法也，亦非拘拘於用一定之聲律也。）東漢之文，漸尙對偶，（所謂字句之間互相對偶也。）若魏代之體，則又以聲色相矜，以藻繪相飾，靡曼纖冶，致失本真，（魏晉之文雖多華靡，然尙有清氣，至六朝以

降，則又偏重詞華矣。其遷變者三也。要而論之，文雖小道，實與時代而遷變。故東京之文殊西漢，文章之體，在前人不能強同。若夫去古已遠，猶欲擇古人一家之文，以自矜效法，吾未見其可也。

⊕此僅舉言對事對二對，二對又各有正反，故總爲四對。文鏡秘府論三論對，謂對有二十九種，殊覺繁碎，茲約錄十對於下：

一的名對（又名正名對，又名正對，又名切對）初學作文章，須作此對，然後學餘對也。或曰，天地，日月，好惡，去來，如此之類，名正對。

二隔句對 隔句對者，第一句與第三句對，第二句與第四句對。

三雙擬對 雙擬對者，一句之中，所論假令第一字是秋，第三字亦是秋，二秋擬第二字，下句亦然。如此之類，名爲雙擬對。如

夏暑夏不衰 秋陰秋未歸 炎至炎難却 冷消冷易追

四聯綿對 聯綿對者，不相絕也。一句之中，第二字第三字是重字，即名爲聯綿對。但上句如此，下句亦然。如

看山山已峻 望水水仍清 聽蟬蟬響急 思卿卿別情

五互成對 互成對者，天與地對，日與月對，兩字若上下句安，名的名對。若兩字一處用之，是名互成對。

言互相成也。如

天地心閒靜 日月眼中明 麟鳳千年貴 金銀一代榮

六異類對 異類對者，上句安天，下句安山，上句安鳥，下句安花，如此之類，名為異名對。如

風織池間字 蟲穿葉上文

七雙聲對 如

秋露香佳菊 春風馥麗蘭（佳菊雙聲，麗蘭雙聲）

八疊韻對 如

鬱律構丹爍 稜層起春嶂（鬱律疊韻，稜層疊韻）

九迴文對 如

情親由得意 得意遂情親

十字對 字對者，若桂楫荷戈，荷是負之義，以其字草名，故與桂為對。不用義對，但取字為對也。如

山椒架寒霧 池篠韻涼颿

程杲識孫梅四六叢話論對頗精切，節錄以備參閱：

四六盛於六朝，庾徐推爲首出，其時法律尙疏，精華特渾，譬諸漢京之文，盛唐之詩，元氣瀰淪，有非後世所能造其域者。唐興以來，體備法嚴，然格亦未免稍降矣。前如燕許稱大手筆，嗣如王楊盧駱稱四傑，今卽其集博覽之，所以擅名一代之者，不尙可尋其緒乎。宋自廬陵眉山，以散行之氣，運對偶之文，在駢體中，另出機杼，而組織經傳，陶冶成句，實足跨越前人，要之兩端不容偏廢也。由唐以前，可以徵學殖，由宋以後，可以見才思，苟兼綜而有得焉，自克樹幟於文壇。四六主對，對不可以不工，雕龍所論言對事對反對，正對盡之矣。至謂言對易，事對難，反對優，正對劣，其所謂難者，若古「二十四考中書，三十六年宰輔」，「秦塞重關一百二，漢室離宮三十六」之類，比事皆成絕對，故難也。近時繙類書，舉故事，往往一意衍至數十句，不惟難者不見其難，亦且劣者彌彰其劣。孫夫子於總論篇中有以意爲主之說，學駢體者，不可無別裁之識。

按四六對法，一句相對者爲單對，兩句相對者爲偶對。一篇中須以單偶參用，方見流宕之致。更有長偶對，若蘇軾乞常州居住表「臣聞聖人之行法也，如雷霆之震草木，威怒雖盛而歸於欲其生；人主之罪人也，如父母之譴子孫，鞭撻雖嚴而不忍致之死」之類是也。反對正對之外，有借對，若駱賓王冒雨尋

菊序『白帝徂秋，黃金勝友』之類是也。有巧對，若賓王上列太常啓『搏羊角而高翥，浩若無津；附驥尾以上馳，逸焉難託』之類是也。有虛實對，若柳宗元爲裴中丞賀東平表『愧無橫草之功，坐見覆盂之泰』之類是也。有流水對，若歐陽修謝賜漢書表『惟漢室上繼三代之盛，而班史自成一家之書』之類是也。有各句自對，若王勃滕王閣序『物華天寶，龍光射牛斗之墟；人傑地靈，徐孺下陳蕃之榻』之類是也。要使百鍊千錘，句斟字酌，閱之有璧合珠聯之采，讀之有敲金戛玉之聲，乃爲能手。四六中以言對者，惟宋人採用經傳子史成句爲最上乘，卽元明諸名公表啓，亦多尙此體，非胸有卷軸不能取之左右逢原也。以事對者，尙典切，忌冗雜，尙清新，忌陳腐，否則陳陳相因，移此儷彼，但記數十篇通套文字，便可取用不窮。况每類皆有熟爛故事，俗筆伸紙，便爾搏拏，令人對之欲嘔，然又非必舍康莊而求僻遠也，要在運筆有法，或融其字面，或易其稱名，或巧其屬對，則舊者新之，頓覺別開壁壘，莊子所謂臭腐化爲神奇也。

四六通篇句法，平仄相銜，與律詩律賦同體。唐以前不盡然者，法未備也。唐以後間有不然者，如律詩中之拗句也，不得沿以爲例。偶對上下句一事相承，或有各用故事者，必須意義聯貫，不得良限貽譏。

④上林神女登樓三賦均載文選。張載七哀詩二首載文選二十三，無此二句，蓋別有一首用水字韻。

昭明不採，故亡逸也。

⑦ 紀評曰：「貴當作屑，又以四句，當云指類而求，萬條自昭然矣。又言對事對，各有反正，於文義乃順。」案萬字衍，自爲目之誤，當作指類而求，條目昭然，卽上所云四對也。

⑧ 張華雜詩見玉臺新詠。劉琨重贈盧諶詩見文選，亦載晉書本傳。

⑨ 兩事相配，紀評云：「兩事當作兩言。」韓非子外儲說左下：「魯哀公問於孔子曰：吾聞古者有夔一足，其果信有一足乎？」莊子秋水篇：「吾以一足跨蹕而行。」

⑩ 紀評曰：「張華一段，申反對正對；是以以下，申言對事對；若氣無以下，就四對推入一層，言對偶雖合法，而無骨采亦不可。」朱一新無邪堂答問曰：「有陽則有陰，有奇則有偶，此自然之理。古文參以排偶，其氣乃厚，馬班韓柳皆如此。然非駢四儷六之謂。凡文必偶，意雖是而語稍過，若掣經室諸論則偏矣。」

札記曰：「文之有駢儷，因于自然，不以一時一人之言而遂廢。然奇偶之用，變化無方，文質之宜，所施各別。或鑒于對偶之末流，遂謂駢文爲下格；或懲于俗流之恣肆，遂謂非駢體不得名文。斯皆拘滯於一隅，非閎通之論也。惟彥和此篇所言，最合中道。一曰「高下相須，自然成對」，明對偶之文依於天理，非由人

力矯揉而成也。次曰「豈譽麗辭，率然對爾。」明上古簡質，文不飾瑣，而出語必雙，非由刻意也。三曰「句字或殊，偶意一也。」明對偶之文，但取配儷，不必比其句度，使語律齊同也。四曰「奇偶適變，不勞經營。」明用奇用偶，初無成律，應偶者不得不偶，猶應奇者不得不奇也。終曰「迭用奇偶，節以雜佩。」明綴文之士，於用奇用偶，勿師成心，或捨偶用奇，或專崇儷對，皆非爲文之正軌也。舍人之言明白如此，真可以息兩家之紛難，總殊途而齊歸者矣。……近世褊隘者流，競稱唐宋古文，而於前此之文，類多譏誚，其所稱述，至于晉宋而止。不悟唐人所不滿意，止於大同已後輕豔之詞，宋人所詆爲俳優，亦裁上及徐庾下盡西崑，初非舉自古麗辭一概廢閣之也。自爾以後，駢散竟判若胡秦，爲散文者力避對偶，爲駢文者又自安于聲韻對仗，而無復迭用奇偶之能。以愚意論之，彼以古文自標彙者，誠可無與諍難，獨奈何以復古自命者，亦自安于駢文之號，而不一審究其名之不正乎。阮伯元云「沈思翰藻始得爲文，而其餘皆經史子。」是以駢文爲文，而反尊散文爲經史子也。李申耆選晚周之文以訖于隋，而名之曰駢體文鈔，是以隋以前文爲駢文，而唐以後反得爲古文也。何其於彥和此篇所說通局相妨，至於如是耶！今錄阮幸二君文三篇于後，以備攷鏡。

阮伯元與友人論古文書

讀足下之文，精微峻潔，具有淵源，甚善甚善。元謂古人於籀史奇字始稱古文，至于屬辭成篇，則曰文章，故班孟堅曰：「武宣之世，崇禮官，考文章。」又曰：「雍容掄揚，著于後嗣，大漢之文章，炳焉與三代同風。」是故兩漢文章，著于班范，體制和正，氣息淵雅，不爲激音，不爲客氣，若云後代之文有能盛于兩漢者，雖愚者亦知其不能矣。近代古文名家，徒爲科名時藝所累，於古人之文有益時藝者，始競趨之。元嘗取以置之兩漢書中誦之，擬之淄緄，不同其味，宮徵不能壹其聲，體氣各殊，弗可強已。若謂前人樸拙，不及後人，反覆思之，亦未敢以爲然也。夫勢窮者必變，情弊者務新，文家矯厲，每求相勝，其間轉變，實在昌黎。昌黎之文，矯文選之流弊而已。昭明選序，體例甚明，後人讀之，苦不加以意。選序之法，于經子史三家不加甄錄，爲其立意紀事爲本，非沈思翰藻之比也。今之爲古文者，以彼所棄爲我所取，立意之外，惟有紀事，是乃子史正流，終與文章有別。千年墜緒，無人敢言，偶一論之，聞者掩耳，非聰穎特達深思好問如足下者，元未嘗少爲指畫也。嗚呼！修塗具在，源委遠分，古人可作，誰與歸歟！願足下審之。

阮伯元文韻說

福問曰：「文心雕龍云：『今之常言，有文有筆，以爲無韻者筆也，有韻者文也。』」據此，則梁時恆言，有韻者乃可謂之文，而昭明文選所選之文，不押韻脚者甚多，何也？」曰：「梁時恆言所謂韻者，固指押脚韻，

亦兼謂章句中之音韻，卽古所言之宮羽，今人所言之平仄也。福曰：「唐人四六之平仄，似非所論于梁以前。」曰：「此不然，八代不押韻之文，其中奇偶相生，頓挫抑揚，詠歎聲情，皆有合乎音韻宮羽者。詩騷而後，莫不皆然。而沈約矜爲勦獲，故於謝靈運傳論曰：「夫五色相宣，八音協暢，由乎玄黃律呂，各適物宜，欲使宮羽相變，低昂舛節，若前有浮聲，則後須切響。一簡之內，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悉異，妙達此旨，始可言文。」又曰：「自靈均以來，此秘未覩，至於高言妙句，音韻天成，皆暗與理合，匪由思至。」又沈約答陸厥書云：「韻與不韻，復有精粗，輪扁不能言之，老夫亦不盡辨此。」休文此說，乃指各文章句之內有音韻宮羽而言，非謂句末之押脚韻也。（卽如雌霓連蜷霓字必讀仄聲是也。）是以聲韻流變而成四六，亦祇論章句中之平仄，不復有押脚韻也。四六乃有韻文之極致，不得謂之爲無韻之文也。昭明所選，不押韻脚之文，本皆奇偶相生，有聲音者，所謂韻也。休文所矜爲勦獲者，謂漢魏之音韻，乃暗合于無心，休文之音韻，乃多出于意匠也。豈知漢魏以來之音韻，溯其本原，亦久出於經哉。孔子自名其言，易者曰文，此千古文章之祖，文言固有韻矣。而亦有平仄聲音焉。卽如濕燥龍虎作觀上下入句，何等聲音，無論龍虎二句不可顛倒，若改爲虎龍燥濕觀作卽無聲音矣。無論其德其明其序其吉凶四句不可錯亂，若倒不知退於不知亡不知喪之後，卽無聲音矣。此豈聖人天成暗合全不由於思至哉。由此推之，

知自古聖賢屬文時，亦皆有意匠矣。然則此法肇開於孔子，而文人沿之。休文謂靈均以來此秘未親，正所謂文人相輕者矣。不特文言也，文言之後，以時代相次，則及於卜子夏之詩大序。序曰「情發於聲，聲成文謂之音。」又曰「主文而譎諫。」又曰「長言之不足則嗟歎之。」鄭康成曰「聲謂宮商角徵羽也。聲成文者，宮商上下相應也。」此子夏指詩之聲音而謂之文也，不指翰藻也。然則孔子文言之義益明矣。蓋孔子文言繫辭，亦皆奇偶相生，有聲音嗟歎以成文者也，聲音卽韻也。詩關雎鳩洲逌押脚有韻，而女字不韻，得服側押脚有韻，而哉字不韻，此正子夏所謂聲成文之宮羽也。此豈詩人暗與韻合匪由思至哉。王懷祖先生云，三百篇用韻，有字字相對極密，非後人所有者。如有瀾有鷺，濟盈不濡軌，雉鳴求其牡，鳳皇鳴矣，梧桐生矣，於彼高岡，於彼朝陽，萋萋雍雍，萋萋喈喈，無一字不相韻，此豈詩人天成暗合，全無意匠於其間哉。此卽子夏所謂聲成文之顯然可見者。子夏此序，文選選之，亦因其中有抑揚詠歎聲音，且多偶句也。（鄉人邦國偶一，風教偶二，爲志爲詩偶三，手之足之偶四，治世亂世亡國偶五，天地鬼神偶六，聲教人倫教化風俗偶七八，化下刺上偶九，言之聞之偶十，禮義政教偶十一，國異家殊偶十二，傷人倫哀刑政偶十三，發乎情止乎禮義偶十四，謂之風謂之雅偶十五，繫之周繫之召偶十六，正始王化偶十七，哀窈窕思賢才偶十八，偶之長者如周公召公一節，後世四書文卽基於此。）綜而論之，

凡文者在聲爲宮商，在色爲翰藻，卽如孔子文言雲龍風虎一節，乃千古宮商翰藻奇偶之祖，非一朝一夕之故一節，乃千古嗟歎成文之祖，子夏詩序情文聲音一節，乃千古聲韻性情排偶之祖，吾固曰韻者卽聲音也，聲音卽文也。（韻字不見於說文，而王復齋楚公鐘篆刻內實有韻字，從音從勻，許氏所未收之古文也。）然則今人所便單行之文，極其奧折奔放者，乃古之筆，非古之文也。沈約之說，或可橫指爲八代之衰體，孔子子夏之文體，豈亦衰乎！是故唐人四六之音韻，雖愚者能效之，上溯齊梁，中材已有所限，若漢魏以上至於孔下，非上哲不能擬也。乙酉三月閱兵香山阻風，舟中筆以訓福。

李申耆駢體文鈔序

少讀文選，頗知步趨齊梁。後蒙思入庶常，館閣之製，例用駢體，而不能致工，因益搜輯古人遺篇，用資時習。區其鉅細，分爲三篇，序而論之曰：天地之道，陰陽而已。奇偶也，方圓也，皆是也。陰陽相併俱生，故奇偶不能相離，方圓必相爲用，道奇而物偶，氣奇而形偶，神奇而識偶。孔子曰：「道有動變，故曰爻，爻有等，故曰物，物相雜，故曰文。」又曰：「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易六位而成章，相離而迭用。」文章之用，其盡於此乎！六經之文，班班具存，自秦迄隋，其體遞變，而文無異名。自唐以來，始有古文之目，而目六朝之文爲駢儷，而爲其學者，亦自以爲與古文殊路。旣岐奇與偶爲二，而於偶之中，又岐六朝與唐宋爲三，夫苟第

較其字句，獵其影響而已，則豈徒二焉三焉而已，以爲萬有不同可也。夫氣有厚薄，天爲之也，學有純駁，人爲之也。體格有變遷，人與天參焉者也，義理無殊途，天與人合焉者也。得其厚薄純雜之故，則於其體格之變，可以知世焉，於其義理之無殊，可以知文焉。文之體，至六代而其變盡矣。沿其流極而泝之，以至乎其源，則其所出者一也。吾甚惜夫岐奇偶而二之者之毗於陰陽也。毗陽則躁剽，毗陰則沈臆，理所必至也，於相雜迭用之旨，均無當也。

文心雕龍卷七終

文心雕龍卷八

比興第三十六

梁 劉 勰 撰

詩文宏當齡作弘奧，包韞六義，毛公述傳，獨標興體。○豈不以風通

異一作而賦同，比顯而興隱哉！○故比者，附也；興者，起也。附理者，切類以

指事，起情者，依微以擬議。起情故興體以立，附理故比例以生。比則畜

憤以斥言，興則環譬以記託一作諷。蓋隨時之義不一，故詩人之志有二

也。○

觀夫興之託諭，婉而成章，稱名也小，取類也大。關雎有別，故后妃

方德；尸鳩貞一，故夫人象義。義取其貞，無從于夷禽；德貴其別，不嫌於

鷺鳥。明而未融，故發注而後見也。○且何謂為比？蓋寫物以附意，疑

當作颺言以切事者也。故金錫以喻明德，珪璋以譬秀民，螟蛉以類教

誨，蜩蟬以寫號呼，澣衣以擬心憂，席卷註本作以方志固，凡斯切象，皆

比義也。⑤至於麻衣如雪，兩驂如舞，若斯之類，皆比類者也。⑥楚襄信

讒，而三閭忠烈，依詩製騷，諷兼比興。⑦炎漢雖盛，而辭人夸毗，詩刺諷刺譏

當作道喪，故興義銷亡。於是賦頌先鳴，故比體雲構，紛紜雜還，信舊

章矣。⑧

夫比之為義，取類不常，或喻於聲，或方於貌，或擬於心，或譬於事。

宋玉高唐云：織條悲鳴，聲似竽籟，此比聲之類也。枚乘菟園云：焱焱紛

紛若塵埃之間白雲，此則比貌之類也。賈生鵬賦願云當云：禍之與福，

何異糾纏，此以物比理者也。王褒洞簫云：優柔溫潤，如慈父之畜子也，

此以聲比心者也。馬融長笛云：繁縟絡繹，范蔡之說也，此以響比辯者

也。張衡南都云：起鄭舞，璽曳元作璽抽按本賦改緒，此以容比物者也。⑨若斯之

類，辭賦所先，日用乎比，月忘乎興，習小而棄大，所以文謝於周人也。至

於揚班之倫，曹劉以下，圖狀山川，影寫雲物，莫不織疑作綜比義，以敷

其華，驚聽回視，資此効績。⑩又安仁螢賦云：流金在沙，季鷹雜願校詩

云青條若總翠，皆其義者也。故比類雖繁，以切至為貴。若刻鵠阮類鶩，則無所取焉。

贊曰：詩人比興，觸物圓覽。物雖胡越，合則肝膽。擬容取心，斷辭必敢。攢雜詠歌，如川之渙。

○札記曰：『題云比興，實側注論比，蓋以興義罕用，故難得而繁稱。原夫興之為用，觸物以起情，節取以託意，故有物同而感異者，亦有事異而情同者。循省六詩，可權舉也。夫柏舟命篇，邶庸兩見。然邶詩以喻仁人之不用，（詩邶風柏舟箋云：舟載渡物者，今不用而與衆物汎汎然俱流水中，興者喻仁人之不見用而與羣小人并列，亦猶是也。）庸詩以譬女子之有常。（庸風柏舟箋云：舟在中河，猶婦人之在夫家，是其常處。）杖杜之目，風雅兼存，而小雅以譬得時。（小雅杖杜傳云：杖杜猶得其時，蕃滋，役夫勞苦，不得盡其天性。）唐風以哀孤立，（唐風有杖之杜傳云：道左之陰，人所宜休息也。箋云：今人不休息者，以特生陰寡也。興者喻武公初兼其宗族，不求賢者與之在位，君子不歸，似若特生之杜然。）此物同而感異也。九罭鱗魴，鴻飛遵渚，二事絕殊，而皆以喻文公之失所。（豳風九罭傳云：九罭，綴罟小魚之網也。鱗魴，大魚也。疏引王肅云：以興下土小國，不宜久留聖人。又鴻飛遵渚傳云：鴻不宜循渚也。箋云：鴻，大鳥也，不

宜與鳧鷖之屬飛而循渚，以喻周公今與凡人處東都之邑失其所也。○牂羊墳首，三星在罍，兩言不類，而皆以傷周道之陵夷。（小雅荝之華傳云，牂羊墳首，言無是道也。三星在罍，言不可久也。箋云，無是道者，喻周已衰，求其復興不可得也。不可久者，喻周將亡，如心星之光耀，見於魚筍之中，其去須臾也。）此事異而情同也。夫其取義差在毫釐，會情在乎幽隱，自非受之師說，焉得以意推尋。彥和謂明而未融，發注後見；冲遠謂毛公特言，為其理隱，誠諦論也。孟子云「學詩者以意逆志」，此說施之說解已具之後，誠為讜言，若乃興義深婉，不明詩人本所以作，而輒事探求，則穿鑿之弊固將滋多于此矣。自漢以來，詞人鮮用興義，固緣詩道下衰，亦由文詞之作，趣以喻人，苟覽者恍惚難明，則感動之功不顯。用比忘興，勢使之然，雖相如子雲，末如之何也。然自昔名篇，亦或兼存比興，及時世遷貿，而解者祇益紛紜，一卷之詩，不勝異說。九原不作，烟墨無言，是以解嗣宗之詩，則首首致譏禪代，箋杜陵之作，則篇篇繫念朝廷，雖當時未必不託物以發端，而後世則不能離言而求象。由此以觀，用比者歷久而不傷晦昧，用興者說絕而立致辨爭。當其覽古，知興義之難明，及其自為，亦遂疏興義而希用，此興之所以浸微浸滅也。雖然，微子悲殷，實興懷於禾黍，屈平哀郢，亦假助於江山，興之於辭，又焉能遽廢乎！

○詩大序正義曰「風之所吹，無物不扇，化之所被，無往不霑，故取名焉。」五行大義引翼奉說「風

通六情。』正義又曰：『賦者，鋪陳今之政教善惡，其言通正變，兼美刺也。』又曰：『比之與興，雖同是附託外物，比顯而興隱，當先顯後隱，故比居興先也。』毛傳特言興也，爲其理隱故也。』

◎札記曰：『周禮太師先鄭注曰：「比者，比方于物也。」（詩孔疏引而釋之曰：諸言如者，皆比辭也。）興者，託事於物也。」（孔疏曰：興者起也，取譬引類，起發己心，詩文諸舉草木鳥獸以見意者，皆興辭也。）後鄭注曰：「比，見今之失，不敢斥言，取比類以言之。興，見今之美，嫌於媚諛，取善事以喻勸之。」案後鄭以善惡分比興，不如先鄭注誼之確。且牆茨之言，毛傳亦目爲興，焉見以惡類惡，卽爲比乎。至鍾記室云：「文已盡而義有餘，興也；因物喻志，比也。」其解比興，又與詁訓乖殊。彥和解比興之分，最爲明晰。一曰起情與附理，二曰斥言與環譬，介畫瞭然，妙得先鄭之意矣。』謹案師說固得，然彥和解比興，實亦兼用後鄭說。

◎周南關雎傳曰：『雎鳩，王雎也，鳥摯而有別。』召南鵲巢傳曰：『鳩，鳩鳩，結翰也。鳩鳩不自爲巢，居鵲之成巢。』箋云：『鵲之作巢，冬至架之，至春乃成，猶國君積行累功，故以興焉。興者，鳩鳩因鵲成巢而居有之，而有均壹之德，猶國君夫人來嫁，居君子之室，德亦然。』

札記曰：『從當爲疑字之誤。』案作疑字是家語好生篇：『孔子曰小辯害義，小言破道。關雎興於鳥而』

君子美之，取其雌雄之有別；鹿鳴興於獸而君子大之，取其得食而相呼。若以鳥獸之名嫌之，固不可行也。鄭注周禮天官司裘曰：「玄謂廢興也，若詩之興，謂象飾而作之。」但有一端之相似，即可取以為興，雖鳥獸之名無嫌也。釋皎然詩式曰：「取象曰比，取義曰興。」

⑤詩衛風淇奥：「瞻彼淇奥，綠竹如簧，有匪君子，如金如錫，如圭如璧。」毛傳曰：「金錫練而精，圭璧性有質。」

詩大雅卷阿序曰：「卷阿，召康公戒成王也。言求賢用吉士也。」其第十一章曰：「顛顛卬卬，如圭如璋，令聞令望，豈弟君子，四方為綱。」箋云：「王有賢臣與之以禮義相切磋，體貌則顛顛然敬順，志氣則卬卬然高朗，如玉之圭璋也。」

詩小雅小宛：「螟蛉有子，蜾蠃負之，教誨爾子，式穀似之。」箋曰：「蒲盧取桑蟲之子，負持而去，煦嫗養之以成其子，喻有萬民不能治，則能治者將得之。」

詩大雅蕩：「文王曰咨咨女殷商，如蜩如螗，如沸如羹。」箋云：「飲酒號呼之聲，如蜩螗之鳴。」

詩邶風柏舟：「心之憂矣，如匪澣衣。」傳曰：「如衣之不澣矣。」箋云：「衣之不澣，則憤辱無照察。」

詩邶風柏舟：「我心匪石，不可轉也；我心匪席，不可卷也。」箋云：「言己心志堅平，過於石席。」

⑤詩曹風蟋蟀「蟋蟀掘閱，麻衣如雪。」傳曰「如雪，言鮮潔。」

詩鄭風大叔于田「大叔于田，乘乘馬，執轡如組，兩驂如舞。」正義曰「兩驂之馬，與兩服馬和諧，如人舞者之中於樂節也。」

此所舉兩例，皆取事物以比形狀，與上所云比義者略殊。

⑥札記曰「王逸楚辭章句離騷序云「離騷之文，依詩取興，引類譬喻，故善鳥香草以配忠貞，惡禽臭物以比讒佞，靈脩美人以配於君，宓妃佚女以譬賢臣，虬龍鸞鳳以託君子，飄風雲霓以喻小人。」案離騷諸言草木，比物託事，二者兼而有之。故曰，諷兼比興也。」辨騷篇曰「虬龍以喻君子，雲霓以譬讒邪，比興之義也。」諷兼比興，諷當作風。楚騷，楚風也。」

⑦黃叔琳曰「非特興義銷亡，卽比體亦與三百篇中之比差別。大抵是賦中之比，循聲逐影，擬諸形容，如鶴鳴之陳誨，鷓鴣之諷諭也。」詩大雅板傳曰「夸毗，體柔人也。」正義引李巡曰「屈己卑身，求得於人曰體柔。」詩刺當作諷刺，故比體雲構，故字疑衍。信舊章矣，信當作倍，倍卽背也。」

⑧高唐鵬鳥長笛三賦，皆在文選。菟園賦引見詮賦篇，焱焱，古文苑作疾疾，古文苑誤。張衡南都賦曰「坐南歌兮起鄭儻，白鶴飛兮鬻曳緒。」注曰「白鶴飛兮鬻曳緒，皆舞人之容。」此云以容比物，似當

作以物比容。

①織當作織。揚雄，班固，曹植，劉楨。

②札記曰『全晉文九十二載其文，茲錄於左：

潘安仁螢火賦

嘉燿燿之精將，（此字疑誤）與衆類乎超殊。東山感而增歎，行士慨而懷憂。翔太陰之玄昧，抱夜光以清遊。穎若飛焱之霄逝，慧似移星之雲流。動集陽暉，灼如隋珠。熠燿熒熒，若丹英之照葩。飄飄頰頰，（一作款款，案當作頰頰。）若流金之在沙。載飛載止，光色孔嘉。無聲無臭，明影暢遐。飲湛露於曠野，庇一葉之垂柯。無干欲于萬物，豈顧恤于網羅。至夫重陰之夕，風雨晦冥。萬物眩惑，翩翩獨征。奇姿燎朗，在陰益榮。猶賢哲之處時，時昏昧而道明。若蘭香之在幽，越羣臭而彌馨。隨陰陽之飄絲，非飲食之是營。同蠡斯之無忌，希夷惠之清貞。美微蟲之琦瑋，援彩筆以為銘。」

張翰雜詩曰『青條若總翠，黃華如散金。』詩載文選。

③紀評曰『亦有太切轉成滯相者。』札記曰『切至之說，第一不宜沿襲，第二不許蒙籠。紀評謂

太切轉成滯相，按此乃措語不工，非體物太切也。』唐文粹載杜牧晚晴賦全用比辭，錄備參閱。

杜牧之晚晴賦并序

秋日晚晴，樊川子目于郊園，見大者小者，有狀類者，故書賦云：

雨晴秋容新沐兮，忻繞園而細履；面平池之清空兮，紫閣青橫，遠來照水，如高堂之上，見羅幕兮垂乎鏡裏，木勢黨伍兮，行者如迎，偃者如醉，高者如蓬，低者如跋，松數十株，切切交峙，如冠劍大臣，國有急難，庭立而議；竹林外裏兮，十萬丈夫，甲刃縱橫，密陣而環侍，豈負軍令之不敢置兮，何意氣之嚴毅，復引舟於深灣，忽八九之紅芰，焮然如婦，殮然如女，墮藥蹠顏，似見放棄，白鷺潛來兮，邈風標之公子，窺此美人兮，如慕悅其容媚，雜花羞于岸側兮，絳綠黃紫，格頑色賤兮，或妾或婢，閒草甚多叢束兮，靡者吝兮，仰風獵日，如立如笑兮，千千萬萬之容兮，不可得而狀也。若予者則謂何如？倒冠落佩兮，與世闊疏，教教休休兮，真徇其愚而隱居者乎！

○札記曰「渙字失韻，當作澹，字形相近而誤。澹淡，水貌也。」

夸飾第三十七

夫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神道難摹，精言不能追其極；形器易寫，壯辭可得喻其真。才非短長，理自難易耳。故自天地以降，

豫入聲貌，文辭所被，夸飾恆存。雖詩書雅言，風格顧校云馮本作俗黃訓世，事必宜廣，文亦過焉。①是以言峻則嵩高極天，論狹則河不容舠，說多則子孫千億，稱少則民靡子遺，襄陵舉滔天之目，倒戈立漂杵之論，辭雖已甚，其義無害也。②且夫鴉音之醜，豈有泮林而變好，茶味之苦，寧以周原而成飴，並意深褒讚，故義成矯飾。大聖所錄，以垂憲章。孟軻所云說詩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意也。④

自宋玉景差，夸飾始盛。⑤相如憑風，詭濫愈甚。故上林之館，奔星與宛虹入軒；從禽之盛，飛廉與鷦鷯按鷦鷯賦俱獲。⑥及揚雄甘泉，酌其餘波，語瓌奇，則假珍於玉樹，言峻極，則顛墜於鬼神。⑦至東都之比目，西京之海若，驗理則理無不驗，窮飾則飾猶未窮矣。⑧又子雲羽一作獵，鞭宓妃以鑲屈原，張衡羽獵，因元當鈐木云冥於朔野。變彼洛神，既非罔兩，惟此水師，亦非魑魅，而虛用濫形，不其疎乎！⑨此欲夸其威而飾阮其闕下，殖事義，睽刺也。至如氣貌山海，體勢宮殿，嵯峨揭業，熠燿焜煌。

之狀，光采煒煒而欲然，聲貌岌岌其將動矣。莫不因夸以成狀，沿飾而得奇也。於是後進之才，獎氣挾聲，軒翥而欲奮飛，騰擲而羞跼步，辭入煒煒，春藻不能程其豔，言在萎絕，寒谷未足成其凋。談歡則字與笑並，論感則聲共泣，信可以發蘊而飛滯，披瞽而駭聾矣。

然飾窮其要，則心聲鋒起，夸過其理，則名實兩乖。若能酌詩書之曠旨，翦揚馬之甚泰，使夸而有節，飾而不誣，亦可謂之懿也。

贊曰：夸飾在用，文豈循檢。言必鵬運，氣靡鴻漸。倒海探珠，傾崐取琰。曠而不溢，奢而無玷。

○案比興篇云：「夫比之爲義，取類不常，或喻於聲，或方於貌，或擬於心，或譬於事。」蓋比者，以此事比彼事，以彼物比此物，其同異之質，大小多寡之量，差距不遠，殆若相等。至飾之爲義，則所喻之辭，其質量無妨過實，正如王仲任所云：「譽人不增其美，則聞者不快其意；毀人不益其惡，則聽者不愜於心。聞一增以爲十，見百益以爲千。」莊子亦云：「兩喜必多溢美之言，兩惡必多溢惡之言。」夸飾之文，意在動人耳目，本不必盡合論理學，亦不必盡符於事實，讀書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意，斯爲得之。說文夸

奢也。从大，于聲。艸部羊大葉實根駭人，故謂之羊也。夸从大，于會意，有太過驚人之義。彥和所謂「驗理則理無可驗，窮飾則飾猶未窮」者也。

◎禮記曲禮「定，猶與也。」釋文「本作豫。」詩大序「風，教也。」緇衣「言有物而行有格。」注曰「格，舊法也。」

◎詩大雅崧高「崧高維嶽，駿極於天。」傳曰「崧，高貌，山大而高曰崧。嶽，四嶽也。駿，大極至也。」釋文「駿，音峻。」

鄘風河廣「誰謂河廣，曾不容刀。」箋曰「不容刀亦喻狹。小船曰刀。」釋文「刀如字，字書作刃。」說文作𠂔，並音刀。」

大雅假樂「千祿百福，子孫千億。」穆穆皇皇，宜君宜王。」箋曰「千，求也。十萬曰億。天子穆穆，諸侯皇皇，成王行顯顯之令德，求祿得百福，其子孫亦勤行而求之，得祿千億。」

大雅雲漢「周餘黎民，靡有孑遺。」箋曰「黎，衆也。周之衆民，多有死亡者矣，今其餘無有孑遺者，言又饑病也。」

尚書堯典「帝曰，咨，四岳！湯湯洪水方割，蕩蕩懷山襄陵，浩浩滔天。」孔傳曰「湯湯，流貌。洪，大割，害也。」

懷包囊上也。包山上陵，浩浩盛大若漫天。

尚書偽武成：「罔有敵于我師，前徒倒戈，攻于後以北，血流漂杵。」正義：「孟子云：『信書不如無書，吾於武成，取二三策而已。仁者無敵於天下，以至仁伐不仁，如何其血流漂杵也。』是言不實也。」

④詩魯頌泂水：「翩彼飛鴉，集于泂林，食我桑黹，懷我好音。」箋曰：「懷，歸也。言鴉恆惡鳴，今來止於泂水之木上，食其桑黹，爲此之故，故改其鳴，歸就我以善音，喻人感於恩則化也。」詩大雅綿：「周原膴膴，萋茶如飴。」箋云：「廣平曰原，周之原地，在岐山之南，膴膴然肥美，其所生菜，雖有性苦者，甘如飴也。」紀評曰：「先以六經說入，分兩層鉤剔，語自斟酌，非劉子玄惑經之比。」

⑤揚雄法言吾子篇：「或問：『景差、唐勒、宋玉枚乘之賦也，益乎？』曰：『必也淫。』」「淫則奈何？」曰：「詩人之賦麗以則，辭人之賦麗以淫。」屈原，詩人之賦也，尚存比興之義；宋玉以下，辭人之賦也，則夸飾彌盛矣。」

⑥漢書司馬相如傳：「相如既奏大人賦，天子大悅，飄飄然有陵雲氣游天地之間意。」

文選上林賦：「於是乎離宮別館，彌山跨谷……奔星更於闐闐，宛虹拖於楯軒。」李善注曰：「奔，流星也。行疾，故曰奔。」如淳曰：「宛虹，屈曲之虹也。」應劭曰：「楯，闔檻也。」司馬彪曰：「軒，楯下版也。」又

「於是乎背秋涉冬，天子校獵……椎蜚廉，弄獬豸……捷鵠鷄，揜焦明。」郭璞曰：「飛廉，龍雀也，鳥身鹿頭。」李善曰：「揜，取也。樂汁圖曰：焦明狀似鳳皇。」案鷄鷄，應依本賦作焦明。

⑤文選揚雄甘泉賦：「翠玉樹之青葱兮。」李善注曰：「漢武帝故事曰：上起神屋，前庭植玉樹，珊瑚爲枝，碧玉爲葉。」又：「鬼魅不能自逮兮，半長途而下顛。」李善注曰：「逮，及也。爾雅曰：顛，隕也。」
⑥文選班固西都賦曰：「揄文竿，出比目。」李善注曰：「說文曰：揄，引也。」音頭。爾雅曰：「東方有比目魚焉，不比不行，其名謂之鱮。」此云東都，蓋誤記也。

文選張衡西京賦：「海若游於玄渚。」薛綜注曰：「海若，海神。」

驗理則理無不驗。紀評曰：「不驗當作可驗。」紀說是也。顧千里曰：「左太沖三都賦序云：然相如賦上林而引盧橘夏熟，揚雄賦甘泉而陳玉樹青葱。班固賦西都而歎以出比目，張衡賦西京而述以游海若。」

⑦文選揚雄羽獵賦：「鞭洛水之宓妃，鉤屈原與彭胥。」鄭玄曰：「彭，彭咸也。」晉灼曰：「胥，伍子胥也。」

嚴可均輯全後漢文有張衡羽獵賦殘文，無「困玄冥於朔野」語。左傳昭公二十九年：「水正爲玄冥。」

⑧謂如孫興公遊天台賦：木玄虛海賦：郭景純江賦：王文考魯靈光殿賦：何平叔景福殿賦之類，並

見文選。

○紀評曰「文質相扶，點染在所不免，若字字據實，有同史筆，實有難於措筆之時。彥和不廢夸飾，但欲去泰去甚，持平之論也。」六朝麗指曰「汪容甫先生述學有釋三九篇，其中篇云「若其辭則又有二焉：曰曲，曰形容。」所謂形容者，蓋以辭不過其意，則不覺，故以形容出之，可知其深于文矣。文心雕龍夸飾篇「言高則峻極於天，言小則河不容舸。」嘗引詩以明夸飾之義，吾謂夸飾者，卽是形容也。詩經而外，見於古人文字者，不可殫述。試舉六朝駢文證之梁簡文帝謝賚扇啓「肅肅清風，卽令象篔非貴，依依散采，便覺夏室含霜。」庾子山謝明帝賜絲布等啓「天帝賜年，無踰此樂；仙童贈藥，未均斯喜。」又「是知青牛道士，更延將盡之年；白鹿真人，能生已枯之骨。」非皆刻意以形容者乎？子山又有謝趙王賚絲布啓，其言云「妾遇新練，自然心伏；妻聞裂帛，方當含笑。」則尤爲形容盡致矣。尙書武成篇「罔有敵於我師，前徒倒戈，攻於後，以北海流漂杵。」此史臣鋪張形容之辭，孟子則謂盡信書則不如無書，以至仁伐不仁，而何其血之流杵。夫書爲孔子所刪定，孟子豈欲人之不必盡信哉？特以書言血流漂杵，當知此爲形容語，不可遽信其真也。遽信其真，不察其形容之失實，而拘泥文辭，因穿鑿附會以解之，斯真不善讀書矣。故通乎形容之說，可以讀一切書，而六朝之文，亦非苟馳夸飾，乃真善於形容者也。班固西都賦「攀井幹而未半，目眴轉而意迷，舍櫺檻而卻倚，若顛墜而復稽。」可知古人爲文，多以形容爲

之。」

附錄劉申叔先生美術與徵實之學不同論

古人詞章，導源小學，記事貴實，不尚虛詞；後世文人，漸乖此例，研句鍊詞，鮮明字義，所用之字，多與本義相違。如瓊爲赤玉，而詞章之士，則以白花爲瓊花；略舉一端，則知文人所用之字，名與實違，是爲用字之訛。又或假設名詞，獨標奇語，名詞而外，別以隱語爲代詞。以天淵二字喻善惡之懸殊，以萍水一言喻朋友之聚首，言得志則曰青雲，言誓詞則曰白水，略舉數端，則知文人之作，以詞害義，是爲造語之訛。又或好奇之士，顛倒其詞，以誇巧慧，如江淹賦云「孤臣危涕，擊子墜心」，一易墜涕爲危涕，卽易危心爲墜心。杜甫詩云「香稻啄餘鸚鵡粟，碧梧棲老鳳凰枝」，又名詞互易，以逞句法之奇，律以言貴有序之例，則江杜之作，均與文律相違，是爲造句之訛。又或出語不經，借物寓意，文人沿襲，以僞爲真，如夔僅一足，堯有八眉是也；是爲用字之訛。四者而外，文人之失，猶有數端：或用事不考其源，如海客乘槎，誤爲博望，姮娥竊藥，指爲羿妻是也。或記事詞過其實，如民靡孑遺，見於雲漢，孟子斥爲害詞，血流標杵，載於武成，孟子指爲難信是也。或序事之文，以詞害義，如言兵敗則曰睢水不流，言納降則曰甲高熊耳是也。或隸事之文，考證多疏，如杜甫之詩，誤伏勝爲服虔，陸游之文，誤許渾爲許遠是也。或謂後世之文，隸事失真，事

因文晦，以斥文章爲小道。不知文言質言，自古分軌。文言之用在于表象，表象之詞愈衆，則文病亦愈多；然盡刪表象之詞，則去文存質，而其文必不工。故有以寓言爲文者，如莊列楚詞是也，而其文最美。有寓言與事實相參者，如戰國策之文是，而其文亦工。後世史書，事實虛飾，而觀者因以忘倦。漢魏詞賦，曲意形容，而誦者稱爲絕作。又如庾信枯樹賦，以桓溫與仲文同時，此立詞之爽實者也，而後世不聞廢其詞。又唐人之詩，有所謂白髮三千丈者，有所謂白頭搔更短者，此出語之無稽者也，而後世不聞議其短。則以詞章之文，不以憑虛爲戒，此美術皆於徵實之學者二也。二端而外，若畫繪一端，有白描山水者，又有圖列鬼魅者；小說一端，有虛構事實者，亦有踵事增華者；皆美術與實學不同之證。蓋美術以靈性爲主，而實學則以考覈爲憑。若於美術之微，而必欲責其徵實，則于美術之學，返去之遠矣。

事類第三十八

事類者，蓋文章之外，據事以類義，援古以證今者也。昔文王繇易，剖判爻位，既濟九三，遠引高宗之伐，明夷六五，近書箕子之貞，斯略舉人事，以徵義者也。至若胤征義和，陳政黃云案馬本正顧校作典之訓，盤庚誥民，敘遲任之言，此全引成辭，以明理者也。然則明理引乎成辭，徵義

舉乎人事，迺聖賢之鴻謨，經籍之通矩也。大畜之象，君子以多識前言，往往行，亦有包於文矣。

觀夫屈宋屬篇，號依詩人，雖引古事而莫取舊辭。唯賈誼鵬賦，始用鶡冠之說，相如上林，撮引李斯之書，此萬分之一會也。及揚雄百
元作官箴，頗酌於詩書。劉歆遂初賦，歷敘於紀傳。漸漸綜採矣。至於崔班張蔡，遂摺撫經史，華實布濩，因書立功，皆後人之範式也。

夫薑桂同孫云御覽五地，辛在本性，文章由學，能在天資。孫云明抄本御

攬資才，才發木云御覽，自內發，學以外成，有學飽而才餒，有才富而學貧。

學貧者，迺適於事義，才餒者，劬勞於辭情，此內外之殊分。御覽作方孫云

明抄本御覽作分不方木也。是以屬意立孫云御覽文，心與筆謀，才為盟

主，學為輔佐，主佐合德。孫云御覽無主佐二字德作得明文采必霸，才

學褊狹，雖美少功。夫以子雲之才，而自奏不學，及觀書石室，乃成鴻采。

表裏相資，古今一也。故魏武稱張子之文為拙，然學問膚淺所見不

博專拾掇崔杜小文所作不可悉難難便不知所出斯則寡聞之病也。○夫經典沈深載籍浩瀚實羣言之奧區而才思之神臯也。○揚班以下莫不取資任力耕耨縱意漁獵操刀能割必列汪案本裂黃云膏腴是以將贍才力務在博見狐腋非一皮能溫雞蹠必數千而飽矣。○是以綜學在博取事貴約校練務精摭理一作須覈衆美輻輳表裏發揮。○劉劭趙都賦云公子之客叱勁楚令敵盟管庫隸臣呵強秦使鼓缶用事如斯可稱理得而義要矣。○故事得其要雖小成績譬寸轄制輪尺樞運關也。○或微言美事置於閑散是綴金翠於足脛靚粉黛於胸臆也。凡用舊合機不啻自其口出。○引事乖謬雖千載而爲瑕。

陳思羣才之英也。報孔璋書云葛天氏之樂千人唱萬人和聽者因以蔑韶夏矣。此引事之實謬也。按葛天之歌唱和三人而已。○相如上林云奏陶唐之舞聽葛天之歌千人唱萬人和唱和千萬人乃相如接人。疑當作推之二字黃云然而濫侈葛天推三成萬者信賦妄書致

斯謬也。○陸機園葵詩云：庇足同一智，生理合異端。夫葵能衛足，事譏鮑莊，葛藟庇根，辭自樂豫。若譬葛爲葵，則引事爲謬；若謂庇勝衛，則改事失真。斯又不精之患。○夫以子建明練，士衡沈密，而不免於謬。曹仁之謬高唐，又曷足以嘲哉！○夫山木爲良匠所度，經書爲文士所擇，木美而定於斧斤，事美而制於刀筆，研思之士，無慚匠石矣。

贊曰：經籍深富，辭理遐互，皜如江海，鬱若崑鄧。文梓共採，願校作采瓊珠交贈。用人若己，古來無惜。

○札記曰：「文之爲用，自喻喻人而已。自喻奚貴？貴乎達；喻人奚貴？貴乎信。傳曰：言以足志，文以足言，達之說也。書曰：聖有謨勳，明徵定保，信之說也。夫以言傳意，自古始已有不能吻合之患，是故譬喻衆而假借繁。水深曰深，室深亦曰深，布廣曰幅，地廣亦曰幅，此譬喻也。相之字，觀木也，而凡視皆曰相；暴之字，日中視絲也，而凡明皆曰暴；此假借也。言期於達，而不期於與本義合，則故訓之用，由此滋多。若夫累字成句，累句成文，而意仍有時而寔礙，則興道之用，由此興焉。道古語以割今，道之屬也。取古事以託喻，興之屬也。意皆相類，不必語出於我，事苟可信，不必義起乎今，引事引言，凡以達吾之思而已。若夫文之以

喻人也。徵於舊則易爲信，舉彼所知則易爲從。故帝舜觀古象，太甲稱先民，盤庚念古后之聞，箕子本在昔之誼，周公告商而陳冊典，穆王詳刑而求古訓，此則徵言徵事，已存於左史之文。凡若此者，皆所以爲信也。尙攷經傳之文，引成事迹，故言者不一而足。卽以宣尼大聖，親製易傳，孝經之辭，亦多甄采前言，旁徵行事，降及百家，其風彌盛。詞人有作，援古尤多。夫滄良之歌，一見於孟子，素餐之詠，遠本於詩人。彥和以爲屈宋莫取舊辭，斯亦未爲誠論也。逮及漢魏以下，文士撰述，必本舊言，始則資於訓詁，繼而引錄成言。（漢代之文幾無一篇不采錄成語者，觀二漢書可見。）終則綜輯故事，爰至齊梁，而後聲律對偶之文大興，用事采言，尤關能事。其甚者，摭拾細事，爭疏僻典，以一事不知爲恥，以字有來歷爲高，文勝而質漸以漓，學富而才爲之累。此則末流之弊，故宜去其去奢，以節止之者也。然質文之變，華實之殊，事有相因，非由人力，故前人之引用用事，以達意切情爲宗，後有繼作，則轉以去故就新爲主。陸士衡云：「雖杼軸於余懷，怵他人之我先，苟傷廉而愆義，故雖愛而必捐。」豈唯命意謀篇，有斯懷想，卽引用用事，亦如斯矣。是以後世之文，轉視古人，增其繁縟，非必文士之失，實乃本於自然。今之訾警用事之文者，殆未之思也。且夫文章之事，才學相資，才固爲學之主，而學亦能使才增益。故彥和云：「將贍才力，務在博見，然則學之爲益，何止爲才裨屬而已哉。」然淺見者臨文而躊躇，博聞者裕之於平素，天資不充，益以彊記，彊記

不足助以鈔撮，自呂覽淮南之書，虞初百家之說，要皆採取往書，以資博識。後世類苑書鈔，則輪資於文士，效用於譏聞，以我搜輯之勤，祛人繙檢之劇，此類書所以日衆也。惟論文用事，非可取辦登時，觀天下書必徧而後爲文，則皓首亦無操觚之事。故凡爲文用事，貴於能用其所嘗研討之書，用一事必求之根據，觀一書必得其續効，期之歲月，瀏覽益多，下筆爲文，何憂貧窶？若乃假助類書，乞靈雜纂，縱復取充篇幅，終恐見笑大方。蓋博見之難，古今所共，俗學所由多謬，淺夫視爲畏塗，皆職此之由矣。又觀省前文，迷其出處，假令前人註解已就，自可因彼成功，若箋注未施，勢必須於繙檢。然書嘗經目，繙檢易爲，未識篇題，何從尋討？是以昔人以遭人而問爲懿，以耳學不精爲恥。李善之注文選，得自師傳，顏籀之注漢書，亦資衆解，是則尋覽前篇，求其根據，語能得其本始，事能舉其原書，亦須年載之功，豈能鹵莽以就也。嘗謂文章之功，莫切於事類，學舊文者不致力於此，則不能逃孤陋之譏，自爲文者不致力於此，則不能免空虛之誚。試觀顏氏家訓勉學文章二篇所述，可以知其術。

○易既濟「九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正義曰：「高宗伐鬼方以中興殷道，事同此文，故取譬焉。」

明夷「六五，箕子之明夷，利貞。」正義曰：「六五取比闡君，似箕子之近殷紂，故曰箕子之明夷也。」孔穎達論爻辭，誰作曰：「武王觀兵之後，箕子始被囚奴，文王不宜豫言箕子之明夷。」據此，彥和用事亦

小誤也。

③尚書偽胤征「政典曰先時者殺無赦；不及時者殺無赦。」偽孔傳曰「政典，夏后為政之典籍，若周官六卿之治典。」

尚書盤庚上篇「遲任有言曰，人惟求舊，器非求舊，惟新。」

④周易大畜「象曰，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正義曰「君子則此大畜，物既大畜，德亦大畜，故多記識前代之言，往賢之行，使多聞多見，以畜積己德。」

⑤賈誼鵬賦語多與鷓冠子世兵篇同，可參閱諸子篇注。

黃注曰「李斯諫逐客書「建翠鳳之旗，樹靈鑾之鼓。」司馬相如上林賦「建翠華之旗，樹靈囂之鼓。」揚雄作十二州二十五官箴，不得云「揚雄百官箴。」（百官箴之名，起自胡廣。）百疑是州之誤，錄一首以示例：

兗州牧箴

悠悠濟河，兗州之寓；九河既導，雷夏攸處。草繇木條，漆絲締紵。濟漯既通，降丘宅土。（以上并見禹貢。）成湯五徙，卒都於亳；盤庚北渡，牧野是宅。丁威雉雉，祖已伊忠；爰正厥事，遂緒高宗。厥後陵遲，顛覆湯緒；

西伯戡黎，祖伊奔走，致天威命，不恐不震。（以上事俱見商書各篇）婦言是用，牝雞司晨。（見牧誓）三仁既知，武果戎殷，牧野之禽，豈復能耽；甲子之朝，豈復能笑；有國雖久，必畏天咎；有民雖長，必懼人殃。箕子獻欬，厥居爲墟。（箕子作麥秀之歌）牧臣司寇，敢告執書。

④古文苑載劉歆遂初賦，其序略曰：「歆以論議見排擯，志意不得之官，（歆出爲五原太守）經歷故晉之域，感今思古，遂作斯賦，以歎往事而寄己意。」

⑤後漢書崔駰傳：「駰字亭伯，少游太學，與班固、傅毅同時齊名。」後漢崔氏文學甚盛，此崔與班同稱，則崔駰也。班謂班固，張謂張衡，蔡謂蔡邕。說文：「擿，拾也。」字亦作擿，作摺。又「拓，拾也。」字或作摭。漢書刑法志：「蕭何擿摭秦法，取其宜於時者，作律九章。」文選張衡東京賦：「聲教布復。」薛綜注曰：「布復，猶散被也。」

⑥韓詩外傳七：「宋玉因其友見楚襄王，襄王待之無以異，乃讓其友。友曰：夫薑桂因地而生，不因地而辛。」亦見新序。南齊書文學傳論云：「緝事比類，非對不發，博物可嘉，職成拘制，或全借古語，用申今情，崎嶇牽引，直爲偶說，唯覩事例，頓失精采。」此卽彥和所云學飽才餒之人。

郎廷槐師友詩傳錄述漁洋之說曰：「司空表聖云，不著一字，盡得風流，此性情之說也；揚子雲云，讀千

賦則能賦，此學問之說也。二者相輔而行，不可偏廢。若無性情而侈言學問，則昔人有譏點鬼錄、獼猴祭魚者矣。學力深，始見性情，此一語是造微破的之論。又述張歷友之說曰：『嚴滄浪有云：詩有別才，非關學也；詩有別趣，非關理也。此得於先天者，才性也。讀書破萬卷，下筆如有神，貫穿百萬衆，出入由咫尺，此得力於後天者，學力也。非才無以廣學，非學無以運才，兩者均不可廢。有才而無學，是絕代佳人唱蓮花落也；有學而無才，是長安乞兒著宮錦袍也。』

⊕ 子雲語見上書記篇。揚子雲答劉歆書。黃叔琳曰：『才稟天授，非人力所能爲，故以下專論博學。』

⊖ 魏武語未知所出。然字疑衍。魏武語止難便，不知所出句。

⊖ 文選張衡西京賦：『爾乃廣衍沃野，厭田上上，實惟地之奧區神臯。』李善注：『廣雅曰：臯，局也。』謂神明之界局也。

⊖ 淮南子說山訓：『天下無粹白狐而有粹白之裘，掇之衆白也。善學者若齊王之食雞，必食其蹠數十而後足。』高誘注曰：『蹠，雞足踵也。喻學取道衆多，然後優。』彥和語即本淮南文。淮南又本呂氏春秋用衆篇：數千似當作數十，數千不將太多乎！

⊖ 黃叔琳曰：『徒博而校練不精，其取事捃理不能約覈，無當也。』

⑤三國魏志劉劭傳劭字孔才劭嘗作趙都賦明帝美之嚴可均全三國文三十二輯趙都賦佚文編輯此條公子之客謂平原君之客毛遂迫楚王定盟禮記檀弓下「趙文子所舉於晉國管庫之士七十有餘家」鄭注「管庫之士府史以下官長所置也舉之於君以為士大夫也」黃注「史記藺相如傳「趙王與秦王會渑池秦王酒酣令趙王鼓瑟藺相如奉缶秦王以相娛樂秦王不肯擊缶相如曰五步之內相如請得以頸血濺大王矣於是秦王不憚為一擊缶」按相如本宦者繆賢舍人故云管庫隸臣」

⑥孫君蜀丞曰「黃以周韜子思子卷六云終年為車無一尺之軫則不可以馳黃以周云淮南子繆稱訓云「終年為車無三寸之鏐不可以驅馳匠人斲戶無一尺之榱不可以閉藏即取子思子之文而少變之」三寸當作一寸文心雕龍事類篇寸轄制輪尺樞運關即其義也」

⑦顏氏家訓文章篇「沈隱侯曰「文章當從三易易見事一也……」邢子才曰「沈侯文章用事不使人覺若胸臆語也」」

⑧顏氏家訓文章篇「自古宏才博學用事誤者有矣百家雜說或有不同書儻湮沒後人不見故未敢輕議之今指知決紕繆者略舉一兩端以為誠詩云「有鷺雉鳴」又曰「雉鳴求其牡」毛傳亦曰「鷺雉雉聲」又云「雉之朝雝尚求其雌」鄭玄注月令亦云「雝雄雉鳴」潘岳賦曰「雝鷺鷺

以朝雉。」是則混雜其雄雌矣。詩云「孔懷兄弟。」孔甚也；懷，思也；言甚可思也。陸機與長沙願母書述從祖弟士璜死，乃云「痛心拔腦，有如孔懷。」心既痛矣，即爲甚思，何故言有如也？觀其此意，當謂親兄弟爲孔懷。詩云「父母孔邇」而呼二親爲孔邇，於義通乎異物志云「擁劍狀如蟹，但一齧偏大爾。何遜詩云「躍魚如擁劍」是不分魚蟹也。漢書「御史府中列柏樹，常有野鳥數千棲宿其上，晨去暮來，號朝夕鳥。」而文士往往誤作爲鶯用之。抱朴子說項曼都詐稱得仙，自云仙人以流霞一杯與我飲之，輒不飢渴。而簡文詩云「霞流抱朴椀」亦猶郭象以惠施之辨爲莊周也。後漢書「囚司徒崔烈以銀鑊鑊。」銀鑊，大鑊也，世間多誤作金銀字。武烈太子亦是數千卷學士，嘗作詞云「銀鑊三公腳，刀撞僕射頭。」爲俗所誤。陳思報陳孔璋書佚。呂氏春秋古樂篇昔葛天氏之樂，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入闕。

①④文選司馬相如上林賦「奏陶唐氏之舞，聽葛天氏之歌，千人唱，萬人和，山陵爲之震動，川谷爲之蕩波。」接入黃校云「疑當作推之二字。」紀評謂疑或增入二字之誤。案似作推之爲是。

①⑤陸機園葵詩二首文選載其一首，彥和所引詩本集載之作「庇足同一智，生理各萬端。」合異當是各萬之誤。左傳成公十七年「齊靈公別鮑牽，仲尼曰：鮑莊子之知，不如葵，葵猶能衛其足。」杜注「葵傾葉向日以蔽其根，言鮑牽居亂，不能危行言孫。」又文公七年「宋昭公將去羣公子，樂豫曰：不

可公族，公室之枝葉也。若去之，則本根無所庇陰矣。葛藟猶能庇其本根，故君子以為比。况國君乎！

○文選有陳琳為曹洪與魏文帝書。曹仁當是曹洪之誤。書云：「蓋聞過高唐者，效王豹之謳。」李

善注引孟子淳于髡曰：「綿駒處高唐，而齊右善歌。」彥和譏曹洪之謬高唐，謂綿駒誤作王豹也。文帝

答洪書佚。李善注為曹洪與文帝書引兩條。其中當有嘲辭。

練字第三十九

夫文象列而結繩移，鳥跡明而書契作，斯乃言語之體貌，而文章之宅宇也。○蒼頡造之，鬼哭粟飛；○黃帝用之，官治民察。先王聲教，書必同文，輶軒之使，紀言殊俗，所以一字體，總異音。○周禮保章張本有氏掌教六書。○秦滅舊章，以吏為師，乃李斯刪籀而秦篆興，程邈造隸而古文廢。○漢初草律，明著厥法，太史學童，教試六體；又吏民上書，字謬輒劾，是以馬字缺畫，而石建懼死，雖云性慎，亦時重文也。○至孝武之世，則相如撰篇，及宣成二帝，徵集小學，張敞以正讀傳業，揚雄以奇字纂訓，並貫練雅頌，總閱音義，鴻元作鳴筆之徒，莫不洞曉。○且多賦京

苑，假借形聲，是以前漢小學，率多瑋字，非獨制異，乃共曉難也。④暨乎後漢，小學轉疎，複文隱訓，臧否大半。⑤及魏代綴藻，則字有常檢，追觀漢作，翻成阻奧，故陳思稱揚馬之作，趣幽旨深，讀者非師傳不能析其辭，非博學不能綜其理，豈直才懸，抑亦字隱。⑥自晉來用字，率從簡易，時並習易，人誰取難。今一字詭異，則羣句震驚，三人弗識，則將成字妖矣。後世所同曉者，雖難斯易，時所共廢，雖易斯難，趣舍之間，不可不察。⑦夫爾雅者，孔徒之所纂，元作纂許改而詩書之襟帶也，倉頡者，李斯之所輯，而鳥籀之遺體也，雅以淵源詰訓，頡以苑囿奇文，異體相資，如左右肩股，該舊而知新，亦可以屬文。⑧若夫義訓古今，興廢殊用，字形單複，妍媸異體，心既託聲於言，言亦寄形於字，諷誦則績在宮商，臨文則能歸字形矣。

是以綴字屬篇，必須練擇：一避詭異，二省聯邊，三權重出，元作幽欽愚公改四調單複。詭異者，字體瓌怪者也。曹據詩稱豈不願斯遊，褊心惡凶

嗽。兩字詭異，大疵美篇，况乃過此，其可觀乎！
 狀貌山川，古今咸用，施於常文，則齟齬元朱改為瑕，如不獲免，可至三
 接，三接之外，其字林乎！重出者同字相犯者也。詩騷元作適會，而近
 世忌同，若兩字俱要，則寧在相犯。故善為文者，富於萬篇，貧於一字，一
 字非少，相避為難也。單複者字形肥瘠者也。瘠字累句，則纖疎而行
 劣；肥字積文，則黯黹元改而篇闇。善酌字者，參伍單複，磊落如珠矣。
 凡此四條，雖文不必有，而體例不無。若值而莫海木云悟，則非精解。

至於經典隱曖，方冊紛綸，簡蠹帛裂，三寫易字，或以音訛，或以
 文變。子思弟子，於穆不祀者，音訛之異也；晉之史記，三豕渡河，文變
 之謬也。尚書大傳有別風淮雨，帝王世紀云列風淫雨，別列淮淫，字
 似潛移。淫列義當而不奇，淮別理乖而新異。傅毅制誅，已用淮雨，顧元
長作序亦用固知愛奇之心，古今一也。史之闕文，聖人所慎，若依義

棄奇，則可與正文字矣。

贊曰：篆隸相鎔，蒼雅品訓。古今殊跡，妍媸異分。字靡異流，文阻難運。聲畫昭精，墨采騰奮。

○章句篇以下，麗辭比興，夸飾事類，四篇所論，皆屬於句之事。而四篇之中，事類屬於麗辭，以麗辭所重在於事對也。夸飾屬於比興，以比之語味加重，則成夸飾也。練字篇與上四篇不相聯接，當直屬於章句篇。章句篇云：「積字而成句。」又云：「句之清英，字不妄也。」練訓簡，訓選，訓擇，用字而出於簡擇精切，則句自清英矣。詞學指南引宋景文云：「人之屬文，有穩當字，第初思之未至也。」卽此義矣。本篇首段教人貫練雅頌，總閱音義，此探本之論也。又恐作者好怪，若樊宗師宋子京之流，用字艱僻，義背隨時，則告之曰：「趣舍之間，不可不察。」義訓古今，興廢殊用。太史公撰史，凡用尚書之文，必以訓詁字代之，誠千古文章之準繩矣。梁溪漫志云：「蜀中石刻東坡文字稿，其改竄處甚多，玩味之可發學者文思。乞校正陸贄奏議上進劄子。」學問日新。下云：「而臣等才有限而道無窮。」於臣字上塗去而字。竊以人臣之獻忠，「改作」納忠。「方多傳於古人」改作「古賢」。又塗去賢字，復注入字。「智如子房而學則過」改學字作文。「但其不幸所事暗君」改「所事暗君」作「仕不遇時」。「德宗

以苛察爲明，「改作」以苛刻爲能，「以猜忌爲術，而贊勸之以推誠，好用兵而贊以消兵爲先，好聚財而贊以散財爲急，」後於逐句首皆添注德宗二字，「治民馭將之方，」先寫馭兵二字，塗去注作治民，「改過以應天變，」改作天道，「遠小人以除民害，」改作「去小人，」以陛下聖明，若得贊在左右，則此八年之久，可致三代之隆，「自若字以下十八字並塗去，改云「必喜贊議論，但使聖賢之相契，即如臣主之同時，」昔漢文聞頗牧之賢，」改「漢文聞」三字作「馮唐論，」取其奏議編寫進呈，「塗去編字，却注「稍加校正繼」五字，「臣等無任區區愛君憂國感恩思報之心，」改云「臣等不勝區區之意，」獲鬼章告裕陵文自「孰知耘耔之勞」而下，云「昔漢武命將出師而呼韓來廷，效於甘露，憲宗厲精講武，而河湟恢復，見於大中，」後乃悉塗去不用，「獷彼西羌，」改作「憬彼西戎，」號稱右臂，」改作「古稱，」非愛尺寸之疆，」改作「非貪，」爰救諸將，」改作「申命諸將，」蓋酬未報之恩，」改作「爭酬，」生擒鬼章，」改作「生獲，」末句「務在服近而柔遠，」改作「來遠，」唐子西語錄云「吾作詩甚苦，悲吟累日，僅能成篇，初讀時未見可羞處，姑置之，明日取讀，瑕疵百出，輒復悲吟累日，反復改正，比之前時，稍稍有加焉，」好句必須要好字，名篇佳什，讀之快心，不知作者幾經鍛鍊，得之匪易，神思篇云「捶字堅而難移，」欲字之堅，大抵不憚多改，或庶乎近之。

①易繫辭下「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夫。」呂氏春秋君
守篇「蒼頡作書。」高誘注「蒼頡生而知書，寫仿鳥迹以造文章。」許慎說文解字敘「黃帝之史蒼
頡見鳥獸蹏迒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別異也，初造書契。」言語之體貌，猶曰言語之符號。文章之宅宇，謂
文章寄託於字體。

②淮南子本經訓「昔者倉頡作書而天雨粟，鬼夜哭。」論衡感虛篇「書傳言倉頡作書，天雨粟，鬼
夜哭。此言文章興而亂漸見，故其妖變天雨粟，鬼夜哭也。」

③禮記中庸「非天子，不議禮，不制度，不攷文。今天下，車同軌，書同文，行同倫。」周禮秋官大行人「七
歲屬象胥，論言語，協辭命。九歲屬瞽史，論書名，聽聲音。」即天子考文之事。方言劉歆與揚雄書「三代
周秦軒車使者，道人使者以歲八月巡路，求代語，僮謠歌戲。」說文「亠，古之道人，以木鐸記言。」說文
序曰「分爲七國，言語異聲。」桂馥義證曰「如鄭注三禮齊秦楚人語。」文字異形。」桂氏曰「今
所傳刀布文不合古籀者，皆列國之異形。」

④周禮地官保氏「養國子以道，乃教之六藝……五曰六書。」鄭衆注「六書象形，會意，轉注，處事，假
借，諧聲。」

史記秦始皇本紀三十四年「李斯請史官非秦紀皆燒之，非博士官所職天下敢有藏詩書百家語者，悉詣守尉雜燒之；若欲有學法令，以吏爲師。」說文序曰「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罷其不與秦文合者。」斯作倉頡篇，中車府令趙高作爰歷篇，大史令胡毋敬作博學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頗省改，所謂小篆者也。」又曰「四曰左書，卽秦隸書，秦始皇帝使下杜人程邈所作也。」

漢書藝文志「漢興，蕭何草律，亦著其法曰「太史試學童能諷書九千字以上，乃得爲史。又以六體試之，課最者以爲尚書御史，書令史，吏民上書字或不正，輒舉劾。」六體者，古文，奇字，篆書，隸書，繆篆，蟲書。」漢書石奮傳「長子建爲郎中令，奏事下。」（史記萬石君傳作奏事下）建讀之，驚恐曰「書馬者，與尾而五，今乃四，不足一，獲譴死矣。」其爲謹慎，雖他皆類此。」

漢書藝文志「武帝時，司馬相如作凡將篇，無復字。」說文序曰「孝宣皇帝時，召通倉頡讀者。」藝文志「倉頡多古字，俗師失其讀，宣帝時，徵齊人能正讀者，張敞從受之。」張敞從受之。涼州刺史杜業，沛人爰禮，講學大夫秦近亦能言之。孝平皇帝時，徵禮等百餘人，令說文字未央廷中，以禮爲小學元士，黃門侍郎揚雄采以作訓纂篇。」藝文志「至元始中，徵天下通小學者以百數，各令記事於庭中，揚雄取其有用者，以作訓纂篇。」漢書揚雄傳贊「劉棻嘗從雄學作奇字。」據藝文志及說文序，張敞正讀

在孝宣時，揚雄纂訓在孝平時，此云宣成二帝，疑成是平之誤。並貫練雅頌，頌是頡字之誤。下文云「雅以淵源詰訓，頡以苑囿奇文。」

④劉申叔先生論文雜記曰：「西漢文人，若揚馬之流，咸能洞明字學，故選詞遣字，亦能古訓是式，非淺學所能窺。（所用古文奇字甚多，非明六書假借之用者，不能通其詞也。）東漢文人，既與儒林分列，（案如班固、張衡之倫，仍有西漢風規，不可一概論。）故文詞古奧，遠遜西京。（此由學士未必工作文，而文人亦非真識字。）魏代之文，則又語意易明，無俟後儒之解釋。」

⑤後漢書馬援傳注引東觀記曰：「援上書：『臣所假伏波將軍印，書伏字大外嚮，城鼻令印鼻字爲白下羊，丞印四下羊，尉印白下人人下羊，卽一縣長吏印文不同，恐天下不正者多，符印所以爲信也，所宜齊同。薦曉古文字者，事下大司空正郡國印章。』奏可。」說文序曰：「今雖有尉律不課，小學不修，莫達其說久矣。」（莫達六書之說也。）此皆小學轉疏之證。複文，謂如有長字斗字而重作馬頭人之長人持十之斗，隱訓，謂詭僻之訓，如屈中爲虫，苛之字止句也之類。臧否大半，大疑是亦字之誤，謂後漢之文，有深於小學者，有疎於小學者，臧否各半也。

○陳思語無考。

○顏氏家訓文章篇沈約謂文章當從三易，其二為易識字，蓋恐一字詭異震驚羣句也。又書證篇曰：『吾昔初看說文，蚩薄世字，從正則懼人不識，隨俗則意嫌其非，略是不得下筆也。所見漸廣，更知通變，故前之執，將欲半焉。若文章著述，猶擇微相影響者行之，官曹文書，世間尺牘，幸不違俗也。』案此與彥和趣舍之語相發明。黃叔琳曰：『六經之文，有三尺童子胥知者，有師儒宿老所未習者，豈有一定之難易哉，緣於世所共曉與共廢耳。』

袁守定佔畢叢談曰：『庾持善字書，每屬辭，好為奇字，世以為譏。夫字體數萬，人所常用，不過三千，若據拾古僻不可識者以炫奇，此劉舍人所謂字妖也。然則奇字遂不可用乎？可用也。史遷更遺長者扶義而西，不曰仗義而曰扶義，有扶持之意也；范史鄧彪仁厚委隨，不能有所匡正，不曰委靡而曰委隨，有隨從之意也；又左雄疏或因罪咎引高求名，不曰務高而曰引高，有借飾之意也；南史沈約云，此公護前，不讓則羞死，不曰護過而曰護前，前字所包更廣也。必用此字，其義乃安其義乃盡耳。然即此便是奇字，非以不可識者為奇也。』

○張揖進廣雅表曰：『昔在周公制禮以導天下，著爾雅一篇以釋其義，今俗所傳三篇，或言仲尼所增，或言子夏所益，或言叔孫通所補，或言沛郡梁文所考，皆解家所說，先師口傳，疑莫能明。』西京雜

記「揚子雲曰，爾雅者，孔子門徒游夏之傳，所記以解釋六藝者也。」鄭玄駁五經異義曰「玄之聞也，爾雅者，孔子門人所作，以釋六藝之旨，蓋不誤也。」烏縉當作史籀。藝文志云「蒼頡七篇者，秦丞相李斯所作也。文字多取史籀篇。」說文序亦云「斯作倉頡篇，取史籀大篆。」倉頡所載皆小篆，而烏縉書別爲一體，以書幡信，與小篆不同。

○④曹據詩無考

○⑤黃注曰「按三接者，如張景陽雜詩「洪濤浩方割」，沈休文和謝宣城詩「別羽汎清源」之類。三接之外，則曹子建雜詩「綺縠何繽紛」，陸士衡日出東南隅行「璫珮結瑤璫」，五字而聯邊者四，宜有字林之譏也。若賦則更有十接二十接不止者矣。」

○⑥陸雲與兄平原書云「未能補所欲去，微與察皆不與日韻，思惟不能得，願賜此一字。」此雖因拘韻之故，亦貧於一字之例也。紀評曰「複字病小，累句病大，故寧相犯。」曹子建棄婦篇二十四語中，重二庭韻，二靈韻，二鳴韻，二成韻。潘岳秋興賦用二省字。唐人詩亦多有重押韻者，殆所謂兩字俱要，則寧相犯也。

○⑦雖文不必有，而體例不無，似當作而體非不無。

○抱朴子選覽篇「故諺曰，書三寫，魚成魯，虛成虎。」

○札趁十二「祀當作似，詩周頌「於穆不已」，毛傳引孟仲子說，正義引鄭譜云「孟仲子者，子思弟子。」又云「子思論詩，於穆不已。孟仲子曰，於穆不似。」此彥和所本。」案宏明集劉縯滅惑論云「是以於穆不祀，謬師資於周頌。」周頌維天之命正義曰「此傳雖引仲子之言，而文無不似之義，蓋取其所說，而不從其讀，故王肅述毛，亦爲不已，與鄭同也。」殆彥和所見毛傳引孟仲子說作不祀歟！

○呂氏春秋察傳篇「子夏之晉，過衛，有讀史記者，曰，晉師三豕涉河。」意林作渡河。子夏曰「非也，是己亥耳。」夫己與三相近，豕與亥相似，至於晉而問之，則曰，晉師己亥涉河也。辭多類非而是，多類是而非，是非之經，不可不分。」

○廬文紹鍾山札記一「尚書大傳「越裳以三象重九譯而獻白雉，其使請曰，吾受命吾國之黃耆曰，久矣天之無別風，淮雨，意者中國有聖人乎。」鄭康成注「淮，暴雨之名也。」自後諸書所引皆作烈風淫雨，若說苑辨物篇書舜典正義詩蓼蕭臣工及周頌譜正義所引，皆無有作別風淮雨者。劉彥和雕龍練字篇有云「尚書大傳有別風淮雨，帝王世紀云列風淫雨，別列淮淫，字似潛移，淫列義當而不奇，淮別理乖而新異，傅毅製誄，已用淮雨，元長作序，亦有別風。」（今本脫此二句，宋本有之。）案古文

苑載傅毅靖王興誅云「白日幽光，淮雨杳冥」，但其文不全。今雕龍誅碑篇所載，爲後人易以氛霧杳冥矣。蔡中郎集中有太尉楊賜碑云「烈風淮雨，不易其趣」，今俗間本淮雨改作雖變，余所見者宋本也。安知烈風不亦出後人所改乎！元長序無致，惟陸士龍九愍有思振袂於別風之語，於彥和所舉之外，又得此二證。困學紀聞「周書王會」東越海盒，或誤爲侮食，而王元長曲水詩序用之，其別風淮雨之類乎！

① 紀評曰「胸富卷軸，觸手紛綸，自然瑰麗，方爲巨作。若尋檢而成，格格然著於句中，狀同鑲嵌，則不如竟用易字。文之工拙，原不在字之奇否。沈休文三易之說，未可非也。若才本庸淺，而務於炫博以文拙，則風更下矣。」紀說甚是用字以達意，曉人爲主。彥和云「依義棄奇，誠取舍之權衡也。」

② 字靡異流，札記曰「異當作易」

隱秀第四十

夫心術之動遠矣，文情之變深矣，源奧而派生，根盛而穎峻，是以文之英蕤，有秀有隱。隱也者，文外之重旨者也；秀也者，篇中之獨拔者也。隱以複意爲工，秀以卓絕爲巧，斯乃舊章之懿績，才情之嘉會也。①

夫隱之為體，義主^莊文外，[○]秘響傍通，伏采潛發，譬^文象之變，互^阮眩^王體，川瀆之韞珠玉也。故互體變^文，而化成四象，珠玉潛水，而瀾表方圓。[○]

朔風涼梅木云王本同嘉靖本朔作涼動秋草，邊馬有歸心，氣寒而事

傷，此羈旅之怨曲也。凡文集勝篇，不盈十一篇章，秀句裁可百二，並思

合而自逢，非研慮之所求。^元也。或有晦塞為深，雖奧非隱。^{鈴木云}

^{梅本岡本無晦}雕削取巧，雖美非秀矣。故自然會妙，譬卉木之耀英華，^{嘉靖本}

^{塞以下八字}潤色取美，譬繒帛之染朱綠。朱綠染繒，深而繁鮮，英華曜樹，淺而煒燁，

秀句所以照文苑，蓋以此也。

贊曰：深文隱蔚，餘味曲包。辭生互體，有似變^文。言之秀矣，萬慮一

交。動心驚耳，逸響笙匏。

○重旨者，辭約而義富，含味無窮，陸士衡云：「文外曲致。」此隱之謂也。獨拔者，即士衡所云：「一篇

之警策」也。陸士龍與兄平原書云：「祠堂頌已得省，然了不見出語，意謂非兄文之休者。」又云：「劉

氏頌極佳，但無出語耳。所謂出語，即秀句也。隱秀之於文，猶嵐舉之於山，秀句自然得之，不可強而至，隱句亦自然得之，不可搖曳而成。此本文章之妙境，學問至，自能偶遇，非可假力於做作，前人謂謝靈運詩如初日芙蓉，自然可愛，可知秀由自然也。所謂「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盡日竟不得，有時還自來。」正是自然之旨。宋梅堯臣言「含不盡之意，見於言外，狀難寫之情，如在目前。」含狀二字，即是有意爲之，非自然之致，雖與隱秀之旨略同，而似不可溷。

黃先生曰「隱秀篇闕文，蓋在宋後，歲寒堂詩話引劉綬云，情在詞外曰隱，狀溢目前曰秀，此文爲今本所無。歲寒堂詩話爲張戒著，南宋時人尙見隱秀全文，而今本無此二語，即此一端，足徵今本之僞，不徒文字不類而已。」

◎紀評云「生字是。」

◎黃注云「左傳杜氏注「易之爲書，六爻皆有變體，又有互體，聖人隨其義而論之。」疏云，二至四，三至五，兩體交互，各成一卦，先儒謂之互體。聖人隨其義而論之，或取互體，言其取義無常也。」四象已見徵聖篇。

藝文類聚八引尸子「凡水，其方折者有玉，其圓折者長珠。」淮南子地形訓亦有此說。

附錄

黃叔琳曰：『隱秀篇自『始正而未奇』至『朔風動秋草』朔字，元至正乙未刻於嘉禾者，卽闕此葉。此後諸刻仍之。胡孝贖朱鬱儀皆不見完書。錢功甫得阮華山宋槧本鈔補，後歸虞山，而傳錄於外甚少。康熙庚辰，何心友從吳興買人得一舊本，適有鈔補隱秀篇全文。辛巳，義門過隱湖，從汲古閣架上見馮已蒼所傳功甫本，記其闕字以歸。如疎放豪逸四字，顯然爲不學者以意增加也。』校勘記：『何義門文集卷九載有跋文心雕龍三則，叔琳括約其前後文以作此記。義門名焯，心友，焯之弟，虞山言錢謙益也。馮已蒼名舒，錢功甫名允治，明末常熟人，卽稱得阮華山宋槧本者。』

紀昀曰：『癸巳三月，以永樂大典所收舊本校勘，凡阮本所補悉無之，然後知其真出僞撰。』又曰：『此一頁詞殊不類，究屬可疑。嘔心吐膽似據玉溪李賀小傳嘔出心肝語。煨歲鍊年，似據六一詩話周朴月煨季鍊語。稱淵明爲彭澤，乃唐人語，六朝但有徵士之稱，不稱其官也。稱班姬爲匹婦，亦據鍾嶸詩品語。此書成於齊代，不應述梁代之說也。且隱秀三段，皆論詩而不論文，亦非此書之體，似乎明人僞託，不如從元本缺之。』明人最喜作僞，此篇之不可信，已無疑義，故特刪去。僞文附錄於後：

始正而未奇，內明而外潤，使翫之者無窮，味之者不厭矣。彼波起辭間，是謂之秀，織手麗音，（織麗字闕）

宛乎逸態，若這山之浮煙靄，變女之靚容華。然煙靄天成，不勞於粧點；容華格定，無待於裁鎔。深淺而各奇，嬾（字典無嬾字，應是穠字之誤）纖而俱妙，若揮之則有餘，而攬之則不足矣。夫立意之士，務欲造奇，每馳心於玄默之表；工辭之人，必欲臻美，恆溺思於佳麗之鄉。嘔心吐膽，不足語窮；煨歲煉年，奚能喻苦。故能藏穎詞間，昏迷於庸目；露鋒文外，驚絕乎妙心。使醞藉者蓄隱而意愉，英銳者抱秀而心悅。譬諸裁雲製霞，不讓乎天工；斲卉刻葩，有同乎神匠矣。若篇中乏隱，等宿儒之無學，或一叩而語窮；句間鮮秀，如巨室之少珍，（馮本有此二字）若百詰（詰字闕）而色沮；斯並不足於才思，而亦有媿於文辭矣。將欲徵隱，聊可指篇；古詩之離別，樂府之長城，詞怨旨深，而復兼乎比興。陳思之黃雀，公幹之青松，格剛才勁，而並長於諷諭。叔夜之（闕二字）嗣宗之（闕二字）境，玄思澹，而獨得乎優閑。士衡之（闕二字）彭澤之（闕二字）以上四句，功甫本闕八字，一本增入疎放豪逸四字。心密語澄，而俱適乎（下闕二字，一本有壯采二字）如欲辨秀，亦惟摘句：『常恐秋節至，涼颺奪炎熱。』意悽而詞婉，此匹婦之無聊也。『臨河濯長纓，念子悵悠悠。』志高而言壯，此丈夫之不遂也。『東西安所之，徘徊以旁皇。』心孤而情懼，此閨房之悲極也。

盧文弨抱經堂文集十四文心雕龍輯注書後云：『昨年吳秀才伊仲示余校本，無可比對，復就長安市

覓得此本，紙墨俱不精，吳所錄隱秀篇之缺文及勝國諸人增刪改正之處，此本具有之。然他人所改俱著其姓，唯梅子庚獨否。不幾攘其美以為己有耶！

文心雕龍卷八終